

公司代码：688234

公司简称：天岳先进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宗艳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游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各方面因素，为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3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的公司文件的正文以及公告的原稿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天岳先进、我们	指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宗艳民
上海麦明	指	上海麦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铸傲	指	上海铸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爵芃	指	上海爵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策辉	指	上海策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哈勃投资	指	哈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现用名：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辽宁中德	指	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辽宁海通新能源	指	辽宁海通新能源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扬州正为	指	扬州正为卓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辽宁正为一号高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济南国材	指	国材股权投资基金（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济宁天岳	指	济宁天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越服	指	上海越服科贸有限公司
上海天岳	指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越联峰	指	上海越联峰科技有限公司
纬世特	指	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SiC、碳化硅	指	Silicon Carbide，碳和硅的化合物，一种宽禁带半导体材料，俗称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之一
GaN、氮化镓	指	Gallium Nitride，氮和镓的化合物，一种宽禁带半导体材料，俗称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之一
GaAs、砷化镓	指	Gallium Arsenide，砷和镓的化合物，俗称第二代半导体材料之一
衬底、晶片	指	沿特定的结晶方向将晶体切割、研磨、抛光，得到具有特定晶面和适当电学、光学和机械特性，用于生长外延层的洁净单晶圆薄片
外延片	指	在晶片的基础上，经过外延工艺生长出特定单晶薄膜，衬底晶片和外延薄膜合称外延片。如果外延薄膜和衬底的材料相同，称为同质外延；如果外延薄膜和衬底材料不同，称为异质外延
芯片	指	在半导体外延片上进行浸蚀、布线，制成的能实现某种功能的半导体器件
射频器件	指	利用射频技术形成的一类元器件，常用于无线通信等领域

HEMT	指	High Electron Mobility Transistor, 高电子迁移率晶体管, 是一种异质结场效应晶体管
功率器件	指	用于电力设备的电能变换和控制电路的分立器件, 也称电力电子器件
肖特基二极管	指	Schottky Barrier Diode, 即肖特基势垒二极管, 利用金属与半导体接触形成的金属-半导体结原理制作的一种热载流子二极管, 也被称为金属-半导体(接触)二极管或表面势垒二极管
二极管	指	用半导体材料制成的一种功率器件, 具有单向导电性能, 应用于各种电子电路中, 实现对交流电整流、对调制信号检波、限幅和钳位以及对电源电压的稳压等多种功能
MOSFET	指	Metal-Oxide-SemiconductorField-EffectTransistor, 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场效应晶体管, 是一种可以广泛使用在模拟电路与数字电路的场效应晶体管
IGBT	指	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 的缩写, 即绝缘栅双极性晶体管, 一种电力电子行业的常用半导体开关器件
集成电路	指	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 将晶体管、二极管等有源器件和电阻器、电容器等无源原件按一定的电路互联并集成在半导体晶片上, 封装在一个外壳内, 执行特定功能的电路或系统
光电子器件	指	根据光电效应制作的器件, 主要种类包括光电管、光敏电阻、光敏二极管、光敏三极管、光电池、光电耦合器件等
分立器件	指	单一封装的半导体组件, 具备电子特性功能, 常见的分立式半导体器件有二极管、三极管、光电器件等
籽晶	指	具有和所需晶体相同晶体结构的小晶体, 是生长单晶的种子, 也叫晶种
禁带	指	在能带结构中能态密度为零的能量区间, 常用来表示价带和导带之间的能量范围。禁带宽度的大小决定了材料是具有半导体性质还是具有绝缘体性质。第三代半导体因具有宽禁带的特征, 又称宽禁带半导体
电子漂移速率	指	电子在电场作用下移动的平均速度
热导率	指	物质导热能力的量度, 又称导热系数
微管	指	碳化硅晶片的一种缺陷, 是晶片中延轴向延伸且径向尺寸在一微米至十几微米的中空管道
多型	指	晶体中不同晶型同时存在的情形
位错	指	晶体材料的一种内部微观缺陷, 由原子的局部不规则排列产生
石墨毡	指	一种碳纤维编制且经过长时间高温煅烧而成的耐高温保温材料, 主要用作单晶硅、碳化硅晶体生长炉的保温隔热
Yole	指	Yole Développement, 位于法国的一家专业从事半导体及软件、电源与无线网络、传感及成像领域的知名行业咨询机构, 拥有超过 20 多年的历史, 其主要提供市场分析、技术评估以及商业企划等咨询服务
Z 计划	指	以实现客户免检为目标, 实现高质量产品交付的公司内部管理计划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岳先进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C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IC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宗艳民
公司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118
公司网址	www.sicc.cc
电子信箱	dmo@sicc.cc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文庆	王俊国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99号
电话	0531-69900616	0531-69900616
传真	0531-87126500	0531-87126500
电子信箱	dmo@sicc.cc	dmo@sicc.cc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1、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2、证券日报 (www.zqrb.cn) 3、证券时报 (www.stcn.com) 4、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场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天岳先进	688234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4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斌、徐耀飞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晓洁、蒋勇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1月12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888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邬凯丞、邬岳阳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1月12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768,140,956.17	1,250,695,717.95	41.37	417,034,53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025,054.91	-45,720,451.65	不适用	-175,681,85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093,027.43	-112,720,791.56	不适用	-258,256,92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32,197.17	12,991,869.44	407.49	-58,801,919.48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12,981,765.12	5,226,512,688.73	1.65	5,250,463,875.44
总资产	7,356,705,041.15	6,911,352,711.87	6.44	5,853,226,320.0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11	不适用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11	不适用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6	不适用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7	-0.87	增加4.24个百分点	-3.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4	-2.16	增加5.10个百分点	-5.0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02	10.97	减少2.95个百分点	30.5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7.6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1.37%；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期增加；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9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6亿元，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如下：

2024年，碳化硅半导体材料在下游新能源汽车、光伏发电、储能、AI等应用领域的加速渗透，碳化硅半导体整体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2024年度，公司聚焦主业，加强研发创新，提升技术竞争力；深入开拓市场与客户资源，加强与国内外知名客户长期合作；持续产能释放并优化产品结构，产销量持续增加，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同时，公司持续降本增效，不断提升管理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同比较大提高，公司业绩持续向好。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26,068,533.52	486,163,594.57	368,987,821.83	486,921,00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099,895.98	55,788,422.00	41,143,733.21	35,993,00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606,691.70	52,619,387.21	39,199,855.69	20,667,09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60,029.41	-42,980,899.36	29,839,679.86	118,133,446.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年金额	2022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5,987.69		-271,368.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	25,124,545.43		50,671,601.31	53,005,136.41

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61, 870. 99		23, 268, 001. 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48, 763. 34	36, 226, 326. 8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6, 598. 34		649, 240. 30	2, 175, 853. 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 026, 974. 97		7, 168, 371. 28	8, 832, 244. 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2, 932, 027. 48		67, 000, 339. 91	82, 575, 072. 0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

——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5,454,401.00		-5,454,40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4,959,217.18		-274,959,217.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55,450.13	2,092,598.80	-62,851.33	-62,851.33
合计	282,569,068.31	2,092,598.80	-280,476,469.51	-62,851.33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部分信息涉及商业秘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已按照《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项管理制度》完成相应的审批程序。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能源变革和人工智能（AI）是未来科技革命的双重引擎。构建一个增长、创新、可持续发展的世界是能源变革和AI技术进步和融合发展的核心目标，碳化硅材料已经成为赋能能源变革及AI实现核心发展目标的基石之一。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研发与产业化。公司是全球少数能够实现8英寸碳化硅衬底量产、率先实现2英寸到8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商业化的公司之一，也是率先推出12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公司。

随着全球新能源产业的持续扩张，市场对碳化硅材料的需求正呈现爆发式增长。碳化硅材料亦是AI产业增长与创新的必然选择，并在数据中心、电力基础设施与终端应用上均具有巨大潜力。全球主要国家在碳化硅半导体领域继续加大战略布局。

2024年，碳化硅衬底在原有领域加速渗透的同时，积极向新兴应用领域拓展，碳化硅衬底材料在新旧领域潜力巨大。目前，碳化硅衬底行业正处于尺寸升级的关键发展阶段。衬底向大尺寸发展已成必然趋势，6英寸导电型衬底仍是主流，8英寸导电型衬底起量，12英寸导电型衬底已有研发样品。同时，碳化硅衬底材料单位生产成本下降以及规模效应显现，将进一步推动更多下游场景采用碳化硅衬底。全球头部企业在衬底材料、晶圆制造环节等产业链关键环节正加快加大布局。

作为全球宽禁带半导体材料行业的领军企业，2024年公司继续专注于长远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致力于成为国际著名的半导体材料公司。

（一）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围绕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目标，本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1、聚焦核心资源、深耕主营业务。

2024年，公司立足全球市场，全面提升核心产品的产能产量。全年济南工厂的产能产量稳步推进。上海工厂已于年中提前达到年产30万片导电型衬底的产能规划，同时公司将继续推进二阶段产能提升规划。2024年，碳化硅衬底产量41.02万片，较2023年增长56.56%，产量持续增长，屡创历史新高。

整体上，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68亿元，较2023年增长41.37%。公司连续三个年度保持营收增长。一方面公司聚焦主业，加强研发创新，提升技术竞争力；深入开拓市场与客户资源，加强与国内外知名客户长期合作；持续产能释放并优化产品结构，产销量持续增加，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另一方面，公司持续降本增效，不断提升管理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同比实现较大提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大幅增加，2024年度，公司季度利润全面转正，全年实现扭亏为盈；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均同比改善。

2、与客户、供应商构建紧密的合作生态，共同推动碳化硅行业发展。

公司深度融入碳化硅行业价值链，与上下游企业建立了紧密的合作生态。公司以先进的技术能力为核心，精准把握全球客户的最新需求，链接全球顶尖的供应链资源，不断推动大尺寸、高质量的碳化硅衬底产品在各领域的渗透率提升，并最终实现产业链共赢，持续提升全球影响力。

公司已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的制造商建立业务合作关系，有助于通过创新和广泛的行业合作打造强大的碳化硅行业生态系统。公司的碳化硅衬底产品已经在可再生能源及AI领域龙头公司的产品中得到广泛使用，进一步帮助公司持续优化碳化硅产品及服务以满足其要求。2024年度，公司国际知名客户的收入贡献实现稳步增长，且公司策略性地专注于满足下游产业对高品质产品的需求，使公司在显著扩大业务规模的同时，仍能保持财务韧性。

根据权威行业调研机构日本富士经济报告测算，2024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衬底材料市场占有率为，天岳先进（SICC）稳居全球前三。公司及产品在国际市场具有较高的知名度。

3、公司持续拓展且性能卓越的产品组合，助力下游应用拓展

公司致力于提供持续拓展且性能卓越的产品组合，探索并持续推进碳化硅产品在多元领域的应用拓展。依托前瞻性的技术布局和强大敏捷的创新能力，公司的产品已成功深入切入新能源与AI两大高增长赛道，这不仅将驱动业绩实现爆发式增长，更将助力公司完成下游应用场景的多元化拓展，进而巩固行业引领地位，把握新一轮发展机遇。

公司在碳化硅衬底产品矩阵上超前布局。公司8英寸导电型衬底产品质量和批量供应能力领先，是全球少数能够批量出货8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市场参与者之一，持续推动头部客户积极向8英寸转型。

2024年11月，公司向客户成功交付高质量低阻P型碳化硅衬底，标志着向以智能电网为代表的更高电压领域迈进了一步。高质量低阻P型碳化硅衬底将极大加速高性能SiC-IGBT的发展进程，实现高端特高压功率器件国产化。

2024年11月，我们推出业内首款12英寸碳化硅衬底。12英寸碳化硅衬底材料，能够进一步扩大单片晶圆上可用于芯片制造的面积，大幅提升合格芯片产量。在同等生产条件下，显著提升产量，降低单位成本，进一步提升经济效益，为碳化硅材料的更大规模应用提供可能。这标志着我们向大尺寸碳化硅衬底时代迈出了重要一步。

（二）研发创新情况

碳化硅衬底属于高度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制备过程高度复杂。努力保持领先的技术地位是公司的企业基因，要求公司坚定不移地致力于研发。2024年，公司研发费用1.42亿元，较2023年增长3.38%。公司的重点涵盖基础研究、产品开发及工程研发，确保公司不仅始终走在科技进步的前沿，并且不断改进公司的产品。

公司在核心技术和产业化能力优势，保障了产品的大批量稳定交付。目前公司在衬底制备上处于国际第一梯队，引领行业发展，在基础研究、产品开发以及工程研发等方面依托于完全自主研发创新。

公司研发与规模化生产形成良好的正循环积累。公司会针对下游客户的痛点及需求进行有针对性的研发，并根据彼等的反馈优化及改进公司的产品。这种方法使公司的产品能够更好地支持客户的终端产品。

公司业内首创使用液相法制备出无宏观缺陷的8英寸碳化硅衬底，突破了碳化硅单晶高质量生长界面控制和缺陷控制难题。同时，公司是率先使用液相法生产P型碳化硅衬底的公司之一。

截至2024年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授权194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308项，其中境外发明专利授权14项。根据Yole旗下的知识产权调查公司数据，公司在碳化硅衬底专利领域，位列全球前五。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中硕士、博士合计66人，占研发人员总数的44.90%。公司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两人。

（三）年度成果和荣誉

2024年，上海工厂已于年中提前达到年产30万片导电型衬底的产能规划，同时公司将继续推进二阶段产能提升规划。上海临港工厂将是公司导电型产品的主要生产基地。上海工厂具有模块化高标准设计，率先打造碳化硅衬底领域智慧工厂，通过AI和数字化技术持续优化工艺，为产能提升打下重要基础。

2024年，公司“一种高平整度、低损伤大直径单晶碳化硅衬底”专利获得中国专利银奖荣誉。中国专利奖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共同主办，是我国唯一对授予专利权的发明创造给予奖励的政府部门奖，也是我国在专利领域的最高荣誉。公司获奖专利在8英寸碳化硅衬底面型、高平整度、低粗糙度等性能提升和批量化制备方面具有领先优势，突破了大尺寸高质量碳化硅半导体衬底加工技术，实现了国产化替代，具备引领行业发展的优势。

2024年，中国企业评价协会发布的2024年中国新经济企业TOP500榜单中，公司凭借在碳化硅衬底新兴技术领域的卓越表现，成功入选。此次入选企业均为各自领域的佼佼者。中芯国际、北方华创、比亚迪、宁德时代以及天岳先进等科技企业，在半导体及芯片的新兴应用领域不断突破，为我国科技自主可控贡献力量。

公司已被国际权威指数机构MSCI公司纳入“MSCI中国A股在岸指数”的成分股名单，公司已经成为科创50等重要指数成分股。

2024年9月，上交所公示了“沪市上市公司2023至2024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公司首次获得最高等级“A”。2024年12月，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4年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优秀实践”。上述荣誉代表着对公司信息披露质量、规范运作水平、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充分认可与肯定。公司也将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质量，探索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创新模式，积极贯彻落实“提质增效回报行动方案”有关要求，以高质量的信息披露工作传递公司价值，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4年是公司发展的关键战略机遇期，天岳先进始终围绕技术、产能、客户、市场构建长远发展的核心竞争力。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技术优势显著，临港工厂的提前达产有利保障了客户订单的稳定交付。上海临港工厂第二阶段产能提升规划也已启动，公司将持续提升高品质导电型碳化硅衬底产品的产能产量，服务全球知名客户。

未来，天岳先进将以“先进品质持续”的经营理念，力争通过先进的技术能力、生产能力和管理能力，不断丰富产品系列，升级产品性能，为客户提供卓越的产品和服务品质，开创可持续发展的经营基业。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是全球宽禁带半导体材料行业的领军企业，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研发与产业化。根据权威行业调研机构日本富士经济报告测算，2024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衬底材料市场占有率为%，天岳先进（SICC）稳居全球前三。公司及产品在国际市场具有较高的知名度。

公司专注于碳化硅行业已超过14年，较早在国内实现了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的产业化，并进一步实现导电型碳化硅衬底的产业化。公司依托研发、生产和管理经验，在产品大尺寸化上的优势不断提高，目前公司量产碳化硅衬底的尺寸已从2英寸迭代升级至8英寸，公司于2024年推出业内首款12英寸碳化硅衬底。不仅在碳化硅衬底大尺寸化上，公司在产业化能力和产品品质方面也能继续保持全球领先。通过推动产品大尺寸化、生产效率提升的双轮驱动，公司助力客户持续降低碳化硅衬底的规模化使用成本，推动碳化硅衬底在更多应用场景加速应用。

2、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宽禁带半导体材料生产商，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研发与产业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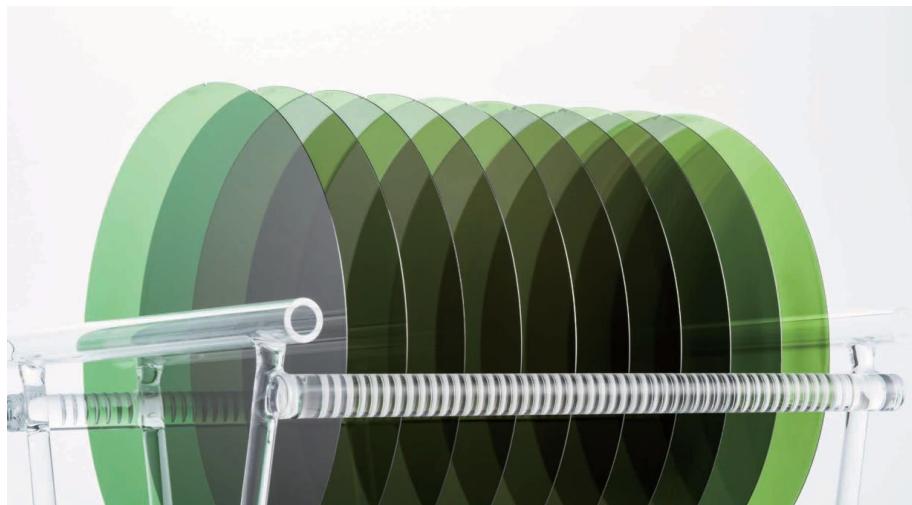
可再生能源及AI技术革命使得全球工业发生重大转变，推动对更强大、更高效的功率半导体器件需求的增长。传统的硅半导体因其固有的局限性已难以满足产业升级需求，这促使半导体行业寻求效率更高、寿命更长及性能更佳的材料。在行业创新发展过程中，碳化硅已成为改变游戏规则的材料，凭借其优异的性能为各行各业带来革命性的变化。

碳化硅材料是一种化合物宽禁带半导体材料，与传统硅相比具有以下优势：

- 2.1 禁带宽度更大，可适应更高的电压、频率及温度；
- 2.2 热导率更高，非常适合热负荷较大的器件；
- 2.3 击穿电场强度更高，可使器件更薄，导通电阻更低；
- 2.4 饱和电子漂移速率更高，开关速度更快。

上述特性提高了使用碳化硅衬底的终端产品的性能，使产品能够在更高的温度、电压及频率下运作，同时保持出色的效率。这使得功率密度提高，能量损耗减少，电子元件及系统的可靠性增强。因此，乘着可再生能源及AI领域需求激增的浪潮，以碳化硅为代表的创新宽禁带半导体材料对半导体行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是研发及生产碳化硅衬底的先驱及创新者。我们是全球少数能够批量出货8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市场参与者之一。凭借公司的内部研发能力，公司已掌握涵盖碳化硅衬底生产所有阶段的核心技术，包括设备设计、热场设计、粉料合成、晶体生长、衬底加工及质量检验。这使得公司能够于2023年量产8英寸碳化硅衬底，克服了生产碳化硅衬底高质量生长界面控制及缺陷控制的难题。于2024年11月，公司推出业内首款12英寸碳化硅衬底，这标志着我们向大尺寸碳化硅衬底时代迈出了重要一步。下图展示我们的碳化硅衬底样品：



公司专注于碳化硅衬底领域已超过14年，已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的制造商建立业务合作关系，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碳化硅衬底。通过科技创新，公司持续提升客户产品在各行业中的性能。公司主要提供4英寸、6英寸及8英寸碳化硅衬底，是全球少数能同时提供各种尺寸的导电型及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的公司之一。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我们的研发工作由研发团队主导，实行层级管理的项目制运作，流程如下：

1.1 我们的雇员结合日常营运中收集到的信息、与行业参与者的合作、市场调研及对客户反馈的分析，向研发团队提交需求申请；

1.2 需求申请获批准后，研发团队选定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组建指定项目组，并由项目负责人编写《项目立项报告》，内容包括项目名称、背景、可行性分析、项目目标及财务预算；

1.3 项目组根据项目需求编写研发设计方案，细化实验方案及计划，并根据设计方案完成实验验证；

1.4 项目负责人结合项目计划与交付完成情况，判断所有项目目标完成，发起项目验收申请，编写《项目验收报告》并交至研发团队审核；

1.5 项目验收后，研发团队评估研发成果，并采取多种手段保护知识产权。

2、采购模式

碳化硅衬底生产依赖优质原材料，其内在质量直接影响碳化硅衬底的效率、可靠性及有效性，使其就生产先进半导体器件而言不可或缺。因此，优质原材料的最大供应商通常选择与公司这样表现出对卓越及创新承诺的领先市场参与者合作。通过与上述最大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确保能够稳定获得必要的资源，使公司能够在碳化硅衬底方面保持一致的质量及绩效标准，从而巩固公司在市场上的竞争地位。

公司采购制造碳化硅衬底所需的各种材料及设备，包括碳粉、硅粉、石墨保温材料以及晶体生长、切片、研磨及抛光设备。为减轻原材料成本上升的潜在影响，公司主要与石墨保温材料等关键生产材料的供应商订立长期合作协议、保持密切沟通并实施战略性采购。公司实施定期审阅机制，考虑公司的存货水平、销售前景及市场趋势，监控公司的原材料成本。

公司已确定一份合格供应商名单，以便公司根据采购计划选择最合适的原材料供应商。公司的采购计划根据生产进度、存货水平、供应商交货时间及产品寿命制定。在采购计划批准后，公司的采购部门将进行询价，根据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及价格、质量、资质文件及交付时间等标准对潜在供应商进行评估。为应对供应商的潜在价格上涨，我们对其他同类供应商同步进行评估，以减轻对我们原材料成本的影响。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有利于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有利于提高订单按时交付率、产品品质一致性和客户满意度，有助于控制库存水平及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公司已开发并实施一套信息系统，以便处理客户订单及生产流程控制。公司结合人工智能数字化仿真及大数据技术，使公司的碳化硅衬底生产流程自动化。一方面，智能化生产能够降低人为干预带来的风险，对于制备高质量碳化硅衬底至关重要。另一方面，高度自动化能够切实优化生产中的人工成本，为公司的技术升级及产品迭代奠定坚实的基础。

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生产阶段控制计划，以确保全面的生产及产品质量控制。当产品出现质量不合格问题时，公司将启动不合格产品控制程序，启动不合格评审、进行根本原因分析以及指定纠正及预防措施。公司的生产流程管理措施有助于防止不合格产品流出，并减少质量问题的再次发生。

4、营销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并拥有一支经验丰富且训练有素的销售及营销团队，积极发现市场机会并设计销售策略。

公司的销售及营销团队主要负责与客户联系，并为其提供售后服务。采用直销模式使我们能够取得以下优势：

- 4.1 自客户获得有关我们产品的即时且未经过滤的反馈；
- 4.2 精确了解客户偏好并确定需要改进的领域；
- 4.3 响应客户要求，使我们能够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高品质产品；
- 4.4 凭借第一手的客户洞察力，快速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或客户偏好，从而制定灵活的营销战略；
- 4.5 通过直接解决客户关切的问题，改善客户体验，从而提高满意度和忠诚度。

公司主要通过与不同应用领域的顶级公司开展持续、全面和深入的合作，以及其他定向营销及推广活动，利用良好的品牌声誉和巨大的行业影响力赢得客户。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能源变革和人工智能(AI)是未来科技革命的双重引擎。构建一个增长、创新、可持续发展的世界是能源变革和AI技术进步和融合发展的核心目标，碳化硅材料已经成为赋能能源变革及AI实现核心发展目标的基石之一。

碳化硅是一种由碳和硅元素组成的化合物材料，具有较高硬度和优异的物理化学性能。碳化硅材料拥有耐高压、耐高频、高热导性、高温稳定性、高折射率等特点，可作为诸多行业实现降本增效的关键性材料。碳化硅材料率先促进半导体行业变革，并开始在更多领域加速渗透应用，行业前景广阔。

相较硅基半导体，以碳化硅和氮化镓为代表的宽禁带半导体从材料端至器件端的性能优势突出，具备高频、高效、高功率、耐高压、耐高温等特点，是未来半导体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其中，碳化硅展现出独特的物理化学性能。碳化硅的高禁带宽度、高击穿电场强度、高电子饱和漂移速率和高热导率等特性，使其在电力电子器件等应用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这些特性使得碳化硅在电动汽车及光伏等高性能应用领域中具有显著优势，尤其是在稳定性和耐用性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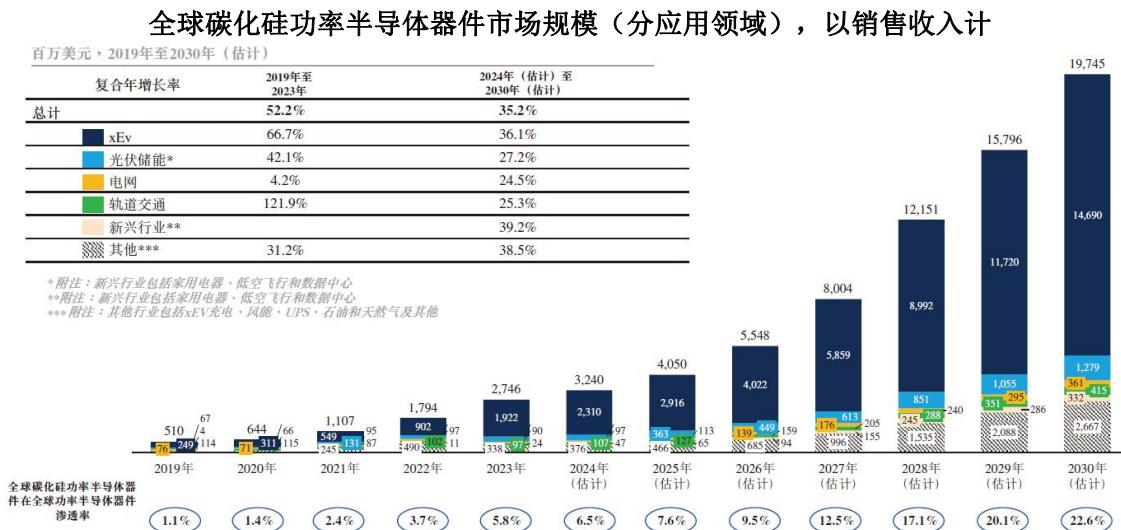
碳化硅衬底可被广泛应用于功率半导体器件、射频半导体器件以及光波导、TF-SAW滤波器、散热部件等下游产品中，主要应用行业包括电动汽车、光伏及储能系统、电力电网、轨道交通、通信、AI眼镜、智能手机、半导体激光等。

功率半导体器件是电力电子产品中用作开关或整流器的半导体器件，主要包括功率二极管、功率三极管、晶闸管、MOSFET、IGBT等。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从2019年到2023年，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显著增长。全球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在全球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中的渗透率由1.1%增至5.8%，预计于2030年将达到22.6%。

从具体应用领域来看，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从2019年到2023年，应用于电动汽车的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全球收入的复合年增长率高达66.7%，而从2024年到2030年，电动汽车领域的复合年增长率仍高达36.1%，将继续引领全球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的增长。光伏储能、电网、轨道交通领域亦表现出强劲的增长势头，未来预测期间的复合年增长率将分别达到27.2%、24.5%及25.3%。家用电器、低空飞行和数据中心等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新兴应用领域将展现出

最快的增长速度，应用于上述领域的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全球收入的预测复合年增长率预计将达到 39.2%。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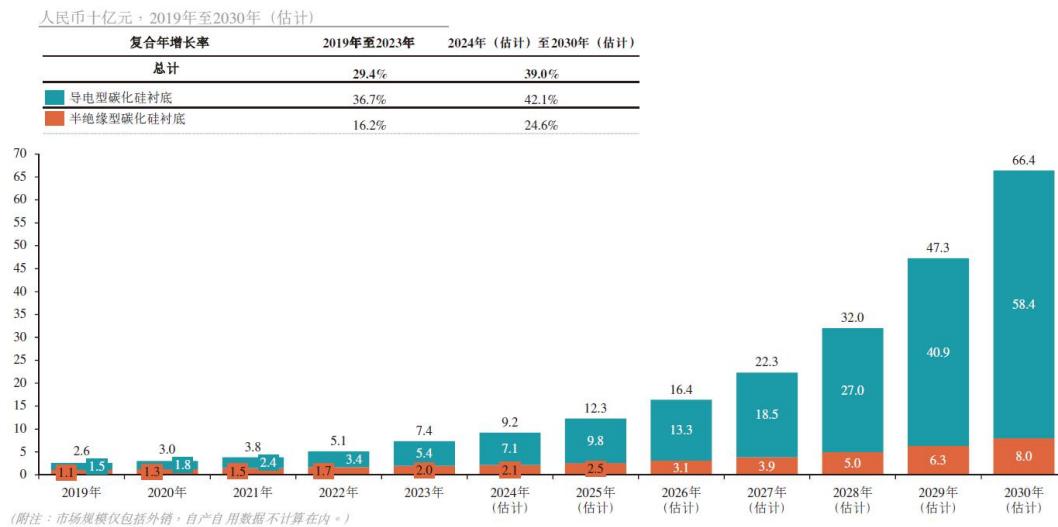
随着全球新能源产业的持续扩张，市场对碳化硅材料的需求正呈现爆发式增长。碳化硅材料亦是AI 产业增长与创新的必然选择，并在数据中心、电力基础设施与终端应用上均具有巨大潜力。随着 AI 发展所需算力迅猛增长，数据中心的能源耗用也在快速增加。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预计至 2030 年，全球 AI 数据中心容量将增长至 299GW，较 2023 年净增加 244GW，2023 年至 2030 年间的复合年增长率达到 27.4%，该增长预计将直接推动数据中心耗电量占全球电力消费的比例由 2023 年的 1.4% 上升至 2030 年的 10.0%。至 2030 年，对应采用碳化硅功率器件的电源供应单元在人工智能数据中心领域的市场规模预计将超过人民币 800 亿元。

除此之外，碳化硅在其他新兴领域的应用也在层出不穷，如 AI 眼镜领域。碳化硅材料可应用于 AI 眼镜的光波导镜片中。碳化硅材料折射率显著高于高折射率玻璃和铌酸锂，可以实现更大的视角及更简单的全彩显示结构，减少 AI 眼镜的尺寸、重量以及制造成本和复杂性，从而显著提升 AI 眼镜的用户体验。由于碳化硅材料卓越的光学特性，AI 眼镜行业市场预计将大幅增长，至 2030 年，全球出货量将超过 6000 万副。

公司作为衬底制造商，属于整个碳化硅半导体器件产业链的上游参与者，是产业链中将原材料转化为可供下游使用的衬底产品的关键环节。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以销售收入计，全球碳化硅衬底市场由 2019 年的人民币 26 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人民币 74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29.4%。预计到 2030 年，市场规模将有望增长至人民币 664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39.0%。

全球碳化硅衬底市场规模，以销售收入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注：市场规模仅包括外销，自产自用数据不计算在内。

伴随着下游应用领域旺盛的需求，碳化硅市场产能持续释放、上下游产业链的协同发展、碳化硅厂商的核心技术竞争力将成为全球宽禁带半导体行业未来发展的重点。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在材料科学领域的持续深耕正在引领多个产业的发展，以碳化硅材料创新为新能源与AI两大产业提供核心支撑，赋能未来科技革命。公司的碳化硅衬底可广泛应用于电动汽车、AI数据中心、光伏系统、AI眼镜、轨道交通、电网、家电及先进通信基站等领域。凭借行业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强大的量产能力、高质量的产品组合、与上下游市场参与者建立的紧密合作生态及高效的管理能力，公司正在引领碳化硅行业蓬勃向前发展。公司是全球少数能够实现8英寸碳化硅衬底量产、率先实现2英寸到8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商业化的公司之一、也是率先推出12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公司，并且是率先使用液相法生产P型碳化硅衬底的公司之一。

公司已跻身于国际知名半导体公司的重要供应商，公司的产品亦在国际上获得广泛认可。我们已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的制造商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公司的碳化硅衬底经客户制成功率器件及射频器件，该等器件最终应用于诸如电动汽车、AI数据中心及光伏系统等多领域的终端产品中。

公司已经形成了全面的技术体系，覆盖设备设计、热场设计、粉料合成、晶体生长、衬底加工、质量检测等各个生产碳化硅衬底关键环节，公司的自主技术工具包支撑公司在产品缺陷控制和成本优化方面达到国际一流的水准。根据Yole旗下的知识产权调查公司数据，2024年度，公司在碳化硅衬底专利领域，位列全球前五。

全球碳化硅衬底市场由少数头部企业主导，头部企业在技术实力、生产规模、品牌知名度和认可度方面具有显著优势。

根据权威行业调研机构日本富士经济报告测算，2024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衬底材料市场占有率为22.80%，天岳先进（SICC）是全球排名第二的碳化硅衬底制造商，市场份额22.80%。公司及产品在国际市场具有较高的知名度。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3.1 全球能源变革推动碳化硅产业发展。

在能源供给侧，能源变革强调减少对化石燃料的依赖，发展太阳能和风能等清洁、可再生能源。自2019年至2023年，全球电力消费占全球总能源消费的比例由19.7%增长至21.2%。电力消费总量的增加使得电能利用效率变得尤为关键。凭借碳化硅材料高频、低损耗、耐高压、耐高温的优势，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能够提升电力在生产和消费环节的转换效率，实现更小的系统体积和更高的

功率密度，并减少对散热系统的需求，已经成为电动汽车、光伏储能系统、电力供应、数据中心等领域的“能效倍增器”，推动能源体系向低碳化跃迁。

3.2 AI 行业增长和创新扩大碳化硅市场发展增量空间。

AI 目前正被融入行业和个人日常生活的各个方面，将对人类的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并且随着大语言模型技术的进步，生成式 AI 具备更强的推理和智能化能力，将进一步加速 AI 的快速渗透。作为支撑 AI 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数据中心预计到 2030 年将占据全球电力消费的 10%。相比传统硅基功率半导体器件，碳化硅基功率半导体器件能够提供更高的电力转换效率和更高的功率密度。碳化硅基功率半导体器件在数据中心的应用是缓解全球 AI 电力供应挑战、实现数据中心低碳化的必然选择。此外，AI 技术的发展不断催生 AI 智能产品创新，AI 智能产品创新又同时催生了以碳化硅为代表的新型材料的应用机会。例如，碳化硅基材料的光波导应用于 AI 眼镜中可以实现更大的视场角和结构更简单的全彩显示，可减少 AI 眼镜的尺寸、重量以及制造成本和复杂性，并显著提升用户体验。

3.3 对性能、效率、稳定性的更高要求驱动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增长。

从 2019 年到 2023 年，全球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行业市场规模显著增长，从 5.1 亿美元增加至 27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达到 52.2%。这一增长趋势不仅反映了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的强劲需求，也直接推动了对碳化硅衬底的需求增长。随着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在电动汽车、光伏风能、5G 通信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广泛应用，衬底作为生产碳化硅器件的关键材料，其市场需求随之扩大。预计从 2024 年到 2030 年，碳化硅功率器件行业的市场规模将继续增长，复合年增长率为 35.2%，预计到 2030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约 197 亿美元。全球碳化硅在整个功率半导体器件市场中的渗透率也显著提升，从 2019 年 1.1% 增长到 2024 年的 6.5%，并预计到 2030 年将增长至 22.6%。

3.4 技术进步推动生产效率提高，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经济性和渗透率。

技术端晶体生长、切片、磨抛工艺的进步显著提升了碳化硅衬底的生产效率，并降低了生产成本。例如，晶体生长技术的进步推动 8 英寸导电型衬底实现量产，更大的可用衬底面积推动单位综合成本降低 50%，并提升了衬底生产良率，进一步推动了衬底单位成本的下降。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产能的扩大，预计碳化硅衬底的成本将进一步降低，经济性和市场渗透率将继续提升。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已掌握涵盖碳化硅衬底生产所有阶段的核心技术，包括设备设计、热场设计、粉料合成、晶体生长、衬底加工及材料质量表征创新。公司的成功源于我们的专有技术，公司致力于自主研发，并形成一套全面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1) 碳化硅晶体生长过程中的缺陷控制技术

碳化硅材料中的缺陷包括微管、多型夹杂、位错等。微管是尺寸为几微米到数十微米的贯穿型缺陷，是器件的杀手型缺陷；碳化硅材料包含 200 多种晶体结构，为确保获得符合要求的晶体结构并避免产生多型夹杂等常见缺陷，精确控制温度、压力、气流等多种参数至关重要；碳化硅晶体生长热场中存在的温度梯度导致的热应力、生长过程中的温度、组分等波动也容易引入位错及点缺陷等缺陷，从而影响后续外延和器件的质量和性能。

我们 (i) 通过设计晶体成核工艺，控制籽晶界面处的均匀有序成核，实现了单一 4H 晶型和近零微管密度的晶体生长；(ii) 通过热场结构和晶体生长腔室结构的设计，实现了高均匀性的晶体生长热场，有效降低了晶体生长内应力和位错等诱发缺陷，大幅度提高了晶体结晶质量；(iii) 通过对贯穿型位错的产生及转化机制的研究，以及在位错消除工艺上的创新，实现了对螺型位错密度低于 100cm^{-2} 以内以及最优质控制在 1cm^{-2} 以下的高质量碳化硅衬底的商业化；及(iv) 通过 C/Si 成分调节技术，实现了生长界面上 C/Si 组分的精准调控，确保对晶体内点缺陷的类型及浓度进行控制。该等技术使我们能够在高质量碳化硅晶体的连续生长过程中实现质量稳定可控。

(2) 碳化硅晶体生长设备及热场设计制造技术

我们的碳化硅晶体生长设备采用高真空系统结构，可在实现极高真空度的同时保持极低的高温真空漏率，保证了碳化硅粉料及碳化硅晶体生长腔室的纯度。此外，我们对碳化硅晶体生长设备自动化程度进行不断提升，与晶体生长控制软件系统结合，可以实现晶体生长前的上料、封炉自动化

控制，并可实现晶体生长过程中的炉温、真空度、气体流量等全参数实时监控，保证了晶体生长过程的稳定性和可控性。

碳化硅晶体生长热场是碳化硅晶体生长的核心，决定了晶体生长中温度的轴向和径向梯度、气相流场等关键反应条件。热场的配置核心是设置合理的轴向温度梯度和径向温度梯度，以保证热场内生长的晶体具有较小的原生内应力，同时具备合理可控的生长速率。我们的热场仿真建模团队，利用专业碳化硅热场仿真软件进行热场设计，可针对不同类型、不同尺寸的碳化硅晶体进行精确的热场仿真、建模和设计，从而满足晶体的生长技术需求。

(3) 高纯碳化硅粉料制备技术

碳化硅粉料是碳化硅晶体生长的原料。由于合成环境的影响及原辅材料中本身含有不可去除的杂质，合成的碳化硅粉料中不可避免地引入较多杂质，直接影响晶体的纯度和电学性能。我们研制了高真空度的粉料反应腔室，使用了高纯度的石墨保温材料，设计了特殊反应工艺，从而获得了极高纯度碳化硅粉料颗粒，将粉料中主要电活性杂质浓度控制在 0.05ppm 以下。此外，经过破碎筛分和自研的清洗工艺后，可以获得不同粒度的粉料，从而保障了高质量碳化硅晶体的制备。

(4) 精准杂质控制技术及电学性能控制技术

半导体电学性能取决于半导体材料中杂质的类型和浓度。为实现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高阻电学特性，需要将晶体中的杂质浓度控制在极低的水平；为实现导电型碳化硅衬底低阻电学特性，则需要向晶体中引入高浓度的氮元素。因此，在生长过程中对进入到晶体中的杂质进行精准控制至关重要。

我们基于自主研制的高真空度单晶生长腔室和高纯度碳化硅粉料，进一步开发了晶体生长过程中的原位提纯技术和晶体生长界面的 C/Si 组分控制技术，有效降低了晶体中的杂质浓度并实现了对点缺陷种类和浓度的控制。此外，我们开发出创新性的电学性能控制技术，实现导电型碳化硅衬底均匀稳定的低阻电学特性，并将其面内电阻率均匀性控制在 2% 以内。

(5) 碳化硅衬底超精密加工技术

我们的超精密加工技术包括：

(i) 高面型质量的碳化硅晶锭多线切片技术。碳化硅晶体的莫氏硬度为 9.2，仅次于金刚石，是一种硬脆材料。我们开发出一种针对大尺寸晶体的分段式多线切片工艺。根据特定晶体类型，我们设计了最优的进刀曲线，从进刀到出刀阶段优化了晶体面型，从而降低切片的表面损伤。我们亦配制了独特的碳化硅晶体切片液，显著提升了切割效率。

(ii) 高平整度、低粗糙度的全局磨抛技术。由于碳化硅晶体材料的物理性质和化学性质均非常稳定，使用传统半导体的磨抛方式效率极低，且难以保证表面加工质量。我们通过多年研究，研发了碳化硅磨抛工艺，最终可以获得光滑且高度平坦的碳化硅抛光表面。

(iii) 碳化硅衬底表面清洗技术。化学机械抛光工艺后需要对碳化硅衬底进行最终清洗，去除表面亚微米级颗粒、沾污、金属离子等。我们自主研制了化学清洗液，开发了多步清洗工艺，有效去除衬底表面的微小颗粒及金属离子沾污，使客户能够开盒即用。

(6) 液相法

有别于传统技术，我们的液相法涉及从熔融硅碳溶液中生长碳化硅晶体。该技术能够更好地控制生长参数，使晶体内的掺杂剂分布更加均匀，特别适用于高功率高耐压电子产品碳化硅晶体的生长。通过精细管理熔融物的温度及成分，我们可以生产出缺陷更少、电阻率更低、尺寸更大的碳化硅晶锭。液相法使我们能够生产无宏观缺陷的 8 英寸碳化硅衬底。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9 年度	项目 A	一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0 年认定、2023 年复核	碳化硅衬底材料

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2021年认定、2024年复核	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
----------	-----------------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共 75 项，其中发明专利 63 项，实用新型 12 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194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308 项，其中境外发明专利授权 14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63	22	333	194
实用新型专利	12	13	360	308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63	63
其他	1	1	44	39
合计	76	36	800	604

注：上述其他中知识产权类型为商标。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41,844,874.95	137,210,602.53	3.38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141,844,874.95	137,210,602.53	3.3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8.02	10.97	减少 2.9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项目 J	150,000,000.00	6,534,160.15	150,565,821.92	中试阶段	解决粉料合成过程中的问题，满足生产需求。	国内领先	用于高质量碳化硅晶体生长。
2	项目 L	4,000,000.00	433,436.47	4,060,253.39	中试阶段	研究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满足射频器件需求。	国内领先	研制出符合特定系统要求的射频器件用碳化硅衬底。
3	项目 M	44,000,000.00	9,822,755.83	41,007,413.01	样品阶段	研究复合衬底，性能达到国内领先。	国内领先	研制复合衬底。
4	高质量碳化硅晶体厚度提升项目	12,000,000.00	1,011,828.64	12,445,697.42	中试阶段	研究长晶过程中的热场控制结构与工艺参数，实现晶体厚度提升。	国际先进	研制出低成本高质量 SiC 单晶衬底。
5	项目 O	12,000,000.00	8,505,473.87	10,688,532.58	中试阶段	研究碳化硅单晶生长及加工技术，实现高品质碳化硅单晶衬底的技术突破及产业化。	国际先进	研制出符合车规级 MOS 器件要求的 8 英寸 SiC 单晶衬底。
6	高性能射频滤波器用碳化硅衬底材料制备技术研究	4,100,000.00	3,262,921.97	4,234,058.54	样品阶段	研究碳化硅基多层压电复合薄膜材料，满足射频器件需求。	国内领先	研制出低成本碳化硅衬底材料，满足高性能射频滤波器用碳化硅基多层压电复合薄膜材料研究需要。
7	项目 V	10,000,000.00	6,529,135.35	10,256,109.08	中试阶段	研究新型碳化硅晶体加工技术，降低材料损耗。	国内领先	提高碳化硅衬底的加工质量和良率，降低衬底材料损耗。
8	创新人才项目	10,000,000.00	3,332,231.24	7,437,702.60	研发阶段	研究液相法碳化硅制备工艺，满足高压大功率器件需求。	国际先进	实现高质量、低成本 P 型 SiC 衬底制备，为高压大功率器件设计和制造提供更好的材料基础。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9	碳化硅单晶生长关键技术	50,000,000.00	35,256,797.39	52,448,780.39	中试阶段	研究高纯原料合成、单晶生长过程中的缺陷控制等技术，实现晶体均匀稳定的电学特性及连续生长的质量稳定可控。	国际先进	向功率器件客户提供高品质产品，支撑碳化硅半导体产业发展。
10	导电型碳化硅用粉料高效合成	11,200,000.00	5,828,663.60	11,711,422.34	中试阶段	研究影响粉料合成的关键核心工艺参数及其控制技术，获得碳化硅粉料稳定生长的成套技术和高性能装备。	国际先进	实现碳化硅半导体原料关键技术自主可控。
11	高质量导电型SiC晶体生长	85,000,000.00	64,339,655.17	83,731,867.55	中试阶段	研究大尺寸高品质碳化硅衬底制备生长技术，满足新能源汽车等领域需求。	国际先进	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智能电网等领域。
12	碳化硅晶体激光剥离技术	31,885,000.00	15,882,863.58	20,035,365.04	研发阶段	研究激光加工技术，减少晶体加工损耗。	国际先进	实现降低碳化硅晶体损耗，提高加工效率及衬底质量的目标。
13	高效碳化硅抛光液的研究与应用	6,440,000.00	2,675,318.73	7,127,082.72	中试阶段	研究超硬碳化硅晶圆表面平坦化加工效率和表面缺陷等关键核心技术，研制出高效率高表面质量的碳化硅抛光液。	国际先进	满足碳化硅衬底材料加工需求。
14	高品质碳化硅晶体长厚技术及产品应用	3,000,000.00	20,131,246.98	20,131,246.98	研发阶段	研究碳化硅单晶生长、缺陷控制、多线切割等技术，提高单晶生长速率，实现高品质低成本碳化硅衬底的制备。	国际先进	提升碳化硅衬底制备技术水平，满足市场对低成本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需求。
15	高质量大尺寸金刚石衬底材料研发及应用验证	16,865,700.00	6,831,387.26	6,831,387.26	研发阶段	研究突破大尺寸、高质量金刚石衬底生长关键技术，研制缺陷可控、表面平坦、粗糙度低的金刚石衬底。	国际先进	推动金刚石在高功率电子器件、光学等领域的应用。
16	液相法 3C-SiC 单晶生长技术开发	1,000,000.00	331,755.83	331,755.83	研发阶段	研究液相法碳化硅制备工艺，实现 3C-SiC 单晶衬底开发。	国际先进	研制出低缺陷 3C-SiC 衬底，推动在电子、光电和功率电子等领域的应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合计	/	451,490,700.00	190,709,632.06	443,044,496.65	/	/	/	/

情况说明

上述项目为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在研项目。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47	12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1.12	9.3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514.50	3,452.2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4.46	25.7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8
硕士研究生	48
本科	29
专科	38
高中及以下	1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7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6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注：2024年度平均研发人员数量为131人，2023年度平均研发人员数量为134人，平均研发人员数量为按照各月份人数进行加权平均。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以研发人员薪酬合计数除以平均研发人员数量核算。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推动碳化硅材料商业化的全球领导者和创新者

我们是碳化硅行业的领导者，拥有覆盖全生产环节的强大技术能力。我们自成立以来，同时布局导电型及半绝缘型碳化硅衬底的研发和产业化。利用从产品开发过程中获得的专业技术知识，我们迅速向市场推出一系列不同类型、不同尺寸的碳化硅衬底。我们完成高品质8英寸碳化硅衬底制备，并成为全球首家推出12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公司。

我们是全球碳化硅行业的创新者。我们积极响应新能源与AI两大市场需求，不断推出新产品，是推进碳化硅材料大规模商业化应用的市场先驱。我们推出的大尺寸、高品质碳化硅衬底，正加速碳化硅材料在下游应用领域的渗透，如电动汽车、AI数据中心、光伏系统及电网等。我们是全球少数能够批量出货8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公司之一，及全球首家发布12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公司。2024年11月，我们率先交付通过液相法生产的高质量低阻P型碳化硅衬底。此外，我们与多个

消费电子行业全球领导者共同合作，探索碳化硅材料在AI眼镜、手机射频前端的应用，这将帮助碳化硅材料进一步打开更大规模的下游应用市场。

得益于我们在碳化硅领域构建的技术优势及强大的行业影响力，我们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并获得更多的优质客户认可。我们已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的制造商建立业务合作关系，与全球龙头客户共同推动行业发展。

2、前瞻的研发布局和研发能力，构筑技术壁垒，实现可持续创新

通过前瞻性研发布局和持续性研发投入，我们形成了全球领先的碳化硅材料相关研发能力。我们观察到全球新能源行业的发展潜力，继续致力于开展导电型产品技术开发，进而成为全球主要功率半导体厂商的供应伙伴。碳化硅材料需求爆发的关键在于成本效益能够持续优化，因此我们在生产大尺寸碳化硅衬底相关的技术上大力投入，成为全球首家推出首个12英寸碳化硅衬底的公司。我们在碳化硅材料上所形成的技术优势，使得我们处于将碳化硅材料应用于更广泛场景的前沿，在数据中心、电网以及AI眼镜等新兴技术及应用领域上推进碳化硅材料的加速应用。

我们形成了覆盖全生产环节的核心技术储备，并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i)在粉料制备环节，我们自主开发了高真空度的粉料反应腔室，设计了特殊反应工艺，从而控制粉料中主要电活性杂质浓度和氮浓度；(ii)在长晶环节，我们通过自主设计长晶设备，对坩埚、保温进行设计，实现了均匀热场结构，提升了晶体质量和生产效率；我们形成了系统性的缺陷表征与控制技术，有效降低了包括微管、多型夹杂、位错等在内的缺陷密度；(iii)在衬底加工环节，以长期积累的海量衬底加工大数据为基础，我们开发了多块拼接多线切片技术，解决了拼接棒长与切片质量关系的行业难题，通过优化切片液的流变性和磨料形貌、粒径及分布的调控，大幅度降低了切片的表面损伤；我们还研发了一整套的磨抛工艺，最终可以获得光滑且高度平坦的碳化硅抛光表面。我们的技术能力使我们能够精确控制碳化硅衬底的性能，实现所生产碳化硅衬底的近零微管缺陷，提高生产效率并降低加工成本，同时确保衬底质量的一致性。

我们注重对研发成果的保护，将上述核心技术转化为知识产权，构建起技术壁垒。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获得发明专利授权194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308项，其中境外发明专利授权14项。根据Yole旗下的知识产权调查公司数据，2024年度，公司在碳化硅衬底专利领域，位列全球前五。

我们获得了国内宽禁带半导体材料领域首个基于ISO 56005的《创新与知识产权管理能力》三级证书，这体现了我们在研发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方面取得的成绩。

我们的核心技术除了转化为专利外，还形成了专有技术体系。如我们基于自主开发的应力量化表征技术体系，能够实现对碳化硅衬底应力的量化表征，进而实现对生产工艺的良好控制和持续改进，并且可以实现对衬底质量的深度控制，规避如晶圆翘曲、缺陷增殖、器件失效、光学镜片光栅变形脱落等质量问题。

我们能够取得上述非凡的研发成就主要得益于以下几个方面：(i)我们建立了高效的销售—研发—生产联动机制：我们结合下游客户需求进行前瞻研发以确保研发成果能够及时、有效传递至生产部门，及(ii)我们拥有优秀稳定的研发团队。我们已培养了一支专业的研发队伍，其中博士或硕士学历占比接近50%。

3、强大的量产能力，实现高质、高效、高稳定性的规模化交付

我们经过多年行业深耕、工艺经验积累，已取得突破，实现产能快速提升。2024年度，公司碳化硅衬底产量41.02万片，较2023年增长56.56%，产量持续增长，屡创历史新高。

我们的产能与我们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互为补充，确保了广受客户认可的产品品质。我们积极践行精益生产理念，制定了标准化生产流程，引入先进的自动化和智能化设备，减少人工干预，提高生产过程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我们持续对生产过程进行实时监控、有效分析并持续改进。我们强大的生产管理能力使得我们在产品交付结果上进一步领先行业。

我们的生产能力优势表明我们顺应了下游市场的发展趋势，在大尺寸快速量产及生产一致性保障能力、有效长晶厚度提升能力、低缺陷生产能力、智能化生产能力等方面具备领先地位。

3.1 大尺寸快速量产及生产一致性保障能力。

我们在8英寸产品的量产能力上领先于竞争对手，这主要得益于我们拥有一支具备极强执行力以及前瞻性战略布局能力的生产管理团队。我们的生产管理团队已经形成了一整套从厂房建设到稳定生产大尺寸产品的快速量产经验。以上海生产基地为例，其于2023年1月开始设备进场，到同年5月即实现产品交付，于2024年上半年已经达到年产30万片碳化硅衬底的量产能力，实

现该目标原计划是到2026年。在前瞻性布局方面，我们提前对晶体生长设备进行差异化设计，使得其具备兼容8英寸和6英寸生产工艺的能力。随着近年来8英寸碳化硅衬底需求上升，我们的工厂可以快速从生产6英寸产品切换至8英寸产品。我们灵活的生产能力将使得我们在碳化硅衬底大尺寸化的趋势中占据有利地位。

我们不仅在生产质量方面表现卓越，而且在大尺寸产品的质量方面亦同样出色，我们确保大尺寸产品生产过程中的生产一致性。这保证批量交付的碳化硅衬底的质量，并为我们的全球客户提供稳定的交付保障。此外，我们的8英寸产品在国际龙头客户处实现批量出货，使得我们能够及时了解到产品使用过程中的反馈情况以及客户的高品质需求，对8英寸产品的生产工艺持续进行迭代升级，进一步构筑高竞争壁垒。

3.2 有效晶体生长厚度提升能力。

碳化硅晶锭的有效厚度如果能够提升，一方面可以节约昂贵的碳化硅籽晶用量；另一方面单个晶锭切割出来的衬底增加，能够大幅降低碳化硅衬底的生产成本。然而，提升有效厚度在量产端面临诸多挑战，包括如何确保晶体生长时厚度增加和碳化硅粉料消耗对生长腔室内部热场不会造成改变。我们解决了上述生产难题，并通过高效的生产管理能力，保证了大量离散的长晶设备产出结果的一致性。

3.3 高良品及低缺陷。

我们的碳化硅衬底已达到近零微管，表现为无堆垛层错、低基底面位错(BPD)密度、低螺位错(TSD)密度及低刃位错(TED)密度。我们已进一步制定并实施Z计划，旨在实现高质量产品及无缺陷交付。

3.4 高智能化生产能力。

我们注重生产工厂的智能化、自动化建设。一方面，智能化工厂一旦稳定运行，将大幅减少人为因素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这对高品质衬底的制备至关重要。另一方面，高度自动化将帮助我们有效优化相关人力成本。以上海生产基地为例，其在设计之初即定位为智慧工厂。因此，我们为该生产基地配备了高性能、智能化的设备，通过AI和数字化技术持续优化工艺。在我们的上海生产基地，我们运用信息系统实现了生产品质实时分析、监测和预警，在工艺控制、信息采集、运行环节都完成了信息化建设，对生产工艺持续优化升级。公司通过部署机器人系统和智能设备单元，实现了主要生产设备长晶炉运行控制与管理的自动化。

4、持续拓展且性能卓越的产品组合，助力下游应用拓展

我们致力于提供持续拓展且性能卓越的产品组合，探索并持续推进碳化硅产品在多元领域的应用拓展。

为顺应下游应用的发展趋势，我们持续进行产品创新，这让我们能够抓住每个随时出现的市场机会。例如，我们针对新能源汽车领域，于2022年较早的通过了车规级IATF16949体系认证，我们的碳化硅衬底已得到国际一线领先功率半导体厂商的严苛验证，并已实现持续大规模批量供货。依托前瞻性的技术布局和强大敏捷的创新能力，我们的产品已成功深度切入新能源与AI两大高增长赛道，这不仅将驱动业绩实现爆发式增长，更将助力公司完成下游应用场景的多元化拓展，进而巩固行业引领地位，把握新一轮发展机遇。

我们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碳化硅衬底。我们通过技术创新，合理设计晶体生长工艺，解决大尺寸热场下的成核均匀性及诱生的微管、多型夹杂等缺陷问题，实现具有良好面型、高平整度、低粗糙度的高质量车规级碳化硅衬底，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2023年，我们获国际头部汽车厂商授予的“优秀供应商奖”荣誉。

5、与客户、供应商构建紧密的合作生态，共同推动碳化硅行业发展

我们深度融入碳化硅行业价值链，与上下游企业建立了紧密的合作生态。以先进的技术能力为核心，我们精准把握全球客户的最新需求，链接全球顶尖的供应链资源，不断推动大尺寸、高质量的碳化硅衬底产品在各领域的渗透率提升，并最终实现产业链共赢，助力我们持续提升全球影响力。此外，我们致力于通过创新和广泛的行业合作打造强大的碳化硅行业生态系统，在可再生能源、AI两大重点领域拓宽碳化硅行业下游应用，助力碳化硅行业蓬勃发展。

在客户端，我们(i)实行品牌触点计划(P计划)，确保在与我们的每一次互动中为客户留下对我们品牌的正面印象和记忆；(ii)形成了覆盖中国、欧洲及日本等地的全球销售服务网络，以便能够及时响应全球客户的各类业务需求；(iii)与客户建立了紧密相连的生态系统。得益于我们的技术优势、卓越的产品品质、强大的交付和客户服务能力，我们已与标杆客户维持稳固及长期

的合作关系。我们已与全球前十大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中一半以上的制造商建立业务合作关系。报告期内，我们的客户保持高度忠诚，除了我们卓越的产品品质外，这也与我们和客户建立的合作生态密切相关。

碳化硅衬底作为半导体器件的关键，需要经过外延、芯片制造、封装测试等复杂的验证程序，实现最终应用。由于验证周期长，半导体企业一般不会轻易变更通过认证的碳化硅衬底材料供应商。此外，我们的碳化硅衬底已经在下游龙头客户的产品中得到广泛使用，这使得我们能够及时听到该等终端客户的需求反馈，帮助我们优化碳化硅产品及服务以满足其要求，从而进一步提高客户忠诚度。国际知名客户的收入贡献稳步增长，且我们策略性地专注于满足下游产业对高品质产品的需求，使我们在显著扩大业务规模的同时，仍能保持财务韧性。我们积极推动碳化硅材料在下游市场的更广泛应用，以发掘新兴商机，体现在我们已投资了一家滤波器材料公司。

我们与知名供应商建立了深厚关系并签订长期战略采购协议，确保关键原材料的供应稳定。报告期内，我们自多元化的供应来源采购原材料，不仅确保了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同时降低了原材料采购成本。我们的供应链合作伙伴通常可以优先保证我们的产能，为我们提供具有成本优势的原材料，助力我们实现量产。此外，我们与供应商伙伴强强联合，通过共享行业洞察、技术交流、协同开发等深度合作，引领了碳化硅行业关键原材料及上游设备的性能优化升级。

6、富有远见且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及具有竞争思维的人才队伍

我们的创始及执行团队由业内富有远见且经验丰富的领导者组成，具备卓越的战略视野和丰富的行业管理经验。创始人兼董事长、总经理宗艳民先生在碳化硅行业拥有多年的研究和产业化经验。他对该行业的深刻理解以及在科技创新方面的远见卓识，为我们的战略发展方向提供了重要指引。公司首席技术官高超先生作为第一发明人已获30余项专利授权。高博士作为本公司创始团队成员，带领研发团队突破多项关键技术。我们的核心管理团队对于全球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具有深刻洞察，可带领我们在业务和财务方面取得显著突破。

受益于我们管理团队所带来的丰富经验，我们能够建立成功的产品开发及量产的经营表现。应对不断变化的营运环境和执行战略举措的能力对推动我们的增长至关重要。此外，我们秉持“人才第一、引育一流”的理念，通过建立健全的人才培养、激励和晋升机制，打造了一支专业背景多元、年轻富有创造力的研发团队。报告期内，我们的研发团队由来自材料科学、电子工程、物理、化学及机械工程等领域的多名专业人员组成，博士或硕士学历人员占比接近50%。我们的研发团队富有创造力，有力支撑我们的技术创新和产品迭代。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的业绩受到下游行业需求和原材料供应波动的影响。下游行业增长放缓或原材料成本的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的业务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和包括研发人员在内的高等人才的努力，若相关人
员流失，将对公司的营运造成不利影响。

3、公司产品中未被发现的缺陷、故障或可靠性问题可能会降低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采用，损害
公司的声誉或使公司面临产品责任和其他索赔。

4、公司生产基地的任何运营中断都可能限制公司的日常业务运营，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
营结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公司面临对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集中风险。如果未来公司依赖上述客户不进行业务拓展，
或新客户拓展不及预期，将对公司扩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度实现扭亏为盈，经营业绩呈现向好的趋势。公司所处的宽禁带半导体产
业属于前沿新兴领域，前期投入大，研发支出高，未来如公司持续进行产能扩张，投资幅度持续
加大，公司业绩仍存在亏损的风险。

2、若公司未能维持足够的存货，或者存货管理不善，可能会失去销售机会或产生高额的存货
相关费用，这可能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3、原材料价格的上涨或供应短缺可能会扰乱公司的供应链，增加生产成本，导致公司延迟向
客户交付产品，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公司可能面临来自应收款项的回收风险。未能及时或完全无法收回应收款项可能会对公司的
业务、财务状况、流动资金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公司已根据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并可能继续授予若干奖励，这可能会导致以股份为基础的薪
酬开支增加，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并可能摊薄现有股东的股权。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半导体材料行业竞争激烈。若公司未能成功竞争，公司的业务、经营业绩和未来前景将受
到损害。

2、若公司无法跟上半导体行业的技术进步，可能无法保留现有客户，吸引新客户，或保持公
司的市场地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扩展至海外市场可能面临营运、财务及监管风险。

2、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国际政策、国际出口管制和经济制裁的重大
不利影响。

3、全球经济状况的下滑或波动可能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流动性产生重大不
利影响。

4、全球政治、社会条件或公司运营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政府政策变化，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和运
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6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1.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9 亿元，实现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 73.5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44%；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3.1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68,140,956.17	1,250,695,717.95	41.37
营业成本	1,310,252,468.76	1,052,917,193.59	24.44
销售费用	28,826,711.28	20,427,082.46	41.12
管理费用	175,772,184.93	154,303,627.12	13.91
财务费用	-15,819,003.49	-13,332,958.8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41,844,874.95	137,210,602.53	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32,197.17	12,991,869.44	407.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636,000.86	123,469,608.43	-33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063,698.17	-5,982,630.32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逐步提升，产品产销量持续增长，规模效应逐步显现，成本逐步优化，高品质导电型碳化硅衬底产品加速出海，带动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销规模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宣传费、展会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上海天岳办公场所和员工公寓折旧摊销同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对研发人员进行股权激励计提的股份支付金额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收规模增长，销售产品收到的现金增加及支付的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回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总收入 14.7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5.72%；主营业务成本 9.89 亿元，同比增加 10.40%；主营业务毛利率 32.92%，较上年同期增加 15.39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1,473,687,932.56	988,572,364.51	32.92	35.72	10.40	增加 15.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1,473,687,932.56	988,572,364.51	32.92	35.72	10.40	增加 15.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633,205,029.66	501,513,751.60	20.80	-6.15	-16.88	增加 10.23 个百分点
境外	840,482,902.90	487,058,612.91	42.05	104.43	66.75	增加 13.1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加，主要系碳化硅半导体材料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5.72%。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境外主体的直接客户的销售占比为 57.03%。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碳化硅衬底	万片	41.02	36.12	10.40	56.56	59.61	89.09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销量较上年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碳化硅衬底产品生产及销售数量持续增加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直接材料	503,680,698.73	50.95	564,057,979.73	62.99	-10.70
	直接人工	79,485,866.17	8.04	57,339,451.35	6.40	38.62
	制造费用	405,405,799.61	41.01	274,068,872.88	30.61	47.92
	合计	988,572,364.51	100.00	895,466,303.96	100.00	10.4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直接材料	503,680,698.73	50.95	564,057,979.73	62.99	-10.70	
	直接人工	79,485,866.17	8.04	57,339,451.35	6.40	38.62	
	制造费用	405,405,799.61	41.01	274,068,872.88	30.61	47.92	
	合计	988,572,364.51	100.00	895,466,303.96	100.00	10.4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料工费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碳化硅衬底产品产销量增加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01,183.34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57.2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33,605.13	19.01	否
2	客户二	30,890.65	17.47	否
3	客户三	13,974.30	7.90	否
4	客户四	12,513.78	7.08	否
5	客户五	10,199.48	5.77	否
合计	/	101,183.34	57.23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客户三、五因报告期内业务规模增长，新增成为前五大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75,019.23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5.5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34,639.37	21.05	否
2	供应商二	14,710.77	8.94	否
3	供应商三	10,841.10	6.59	否
4	供应商四	8,790.90	5.34	否
5	供应商五	6,037.09	3.67	否
合计	/	75,019.23	45.59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二、三、四因报告期内业务规模增长，新增成为前五大供应商。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8,826,711.28	20,427,082.46	41.1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宣传费、展会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75,772,184.93	154,303,627.12	13.91	主要系报告期内上海天岳办公场所和员工公寓折旧摊销同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5,819,003.49	-13,332,958.86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41,844,874.95	137,210,602.53	3.38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研发人员进行股权激励计提的股份支付金额增加所致。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32,197.17	12,991,869.44	407.4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收规模增长，销售产品收到的现金增加及支付的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636,000.86	123,469,608.43	-337.0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回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063,698.17	-5,982,630.32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其他收益	77,449,600.91	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及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投资收益	-1,306,285.09	主要系长期股权投资损益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2,851.33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变动
减值损失	32,601,656.45	主要系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所得税费用	-19,760,962.60	本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0.00	274,959,217.18	3.98	-100.00	主要系减少投资类理财，转为流动性管理
应收账款	520,263,327.64	7.07	308,783,446.40	4.47	68.49	主要增加系收入增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0	0.00	5,454,401.00	0.08	-100.00	主要系银行票据终止确认所致
预付款项	39,061,879.02	0.53	143,542,901.84	2.08	-72.79	主要减少系预付材料款中预计结算周期一年以上的部分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	9,417,005.77	0.13	23,357,538.92	0.34	-59.68	主要减少系保证金收回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48,679,955.77	3.38	119,164,529.60	1.72	108.69	主要增加系本年待认证进项税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94,074,566.90	1.28	204,915,860.26	2.96	-54.09	主要减少系工程项目结算所致
使用权资产	8,554,888.28	0.12	18,180,896.10	0.26	-52.95	主要系租赁期间减少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8,331,310.83	0.52	15,941,885.72	0.23	140.44	主要增加系厂房装修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933,386.84	0.81	37,427,721.67	0.54	60.13	主要系资产减值、可弥补亏损、未实现毛利等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600,460,513.36	8.16	3,150,000.00	0.05	18,962.24	主要系资金需求需要，贷款增加
应付票据	153,728,124.17	2.09	366,635,846.00	5.30	-58.07	主要系支付采购款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893,480.70	0.01	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租赁业务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45,150,591.73	0.61	99,317,410.20	1.44	-54.54	主要系预计结算周期在一年以上的款项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负债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01,320.09	0.18	45,373.50	0.00	29,215.17	主要系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增长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8,832,125.71	0.12	20,508,936.76	0.30	-56.94	主要系销项税、已背书未终止票据金额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85,737,500.00	1.17	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0	0.00	15,350,847.76	0.22	-100.00	主要系租赁合同期间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837,501.90	0.68	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预计结算周期在一年以上的合同负债重分类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85,884,620.0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17%。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753,559.98	保证金
银行存款-诉讼冻结	3,801,132.21	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79,187,500.23	保证金
合计	83,742,192.42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享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842,000.00	3,250,000.00	-12.55%

1、重大的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5,454,401.00				59,324,839.39	64,779,240.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4,959,217.18					274,959,217.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55,450.13	-62,851.33						2,092,598.80
合计	282,569,068.31	-62,851.33			59,324,839.39	339,738,457.57		2,092,598.80

证券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衍生品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0）。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实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名称	业务职能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	------	------	------	------------------	--------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越服	碳化硅生产相关原材料及设备的采购	1,000	100%	61,046.60	2,099.92	77,828.43	50.61
上海天岳	碳化硅衬底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0,000	100%	410,931.29	39,662.84	122,610.54	9,582.2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碳化硅衬底在原有领域加速渗透的同时，积极向新兴应用领域拓展

碳化硅衬底材料近年来发展迅猛，应用范围不断拓展。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在电动汽车领域的渗透率在2024年为19.2%，到2030年预计将达到53.6%；在光伏储能领域，碳化硅的市场渗透率预计将从2024年的9.7%增长至2030年的20.4%。在光波导领域，碳化硅可用于AI眼镜中，实现更低的折射率和更轻的重量，预计未来随着AI眼镜的出货量上涨，碳化硅在此领域的出货量将随之提升。随着5G蓬勃发展，滤波器领域对碳化硅需求骤增。5G高频高速的特性要求滤波器低损耗、高稳定，碳化硅衬底恰好满足需求。因此未来在先进通信基站建设中，其渗透率逐年攀升。其在先进通信基站中的渗透率从2019年的36%增长至2024年的50%，预计到2030年将增长至66%。同时，电子器件性能提升带来散热压力，碳化硅凭借其高导热、耐高温特性，在高端散热材料市场中脱颖而出，市场份额将持续增长。可见，碳化硅衬底材料在新旧领域潜力巨大，未来将在科技产业变革中发挥关键作用，助力多行业突破技术瓶颈，推动全球科技产业迈向新高度。

2、衬底向大尺寸发展，6英寸导电型衬底仍是主流，8英寸导电型衬底起量，12英寸导电型衬底已有研发样品

目前，碳化硅衬底行业正处于尺寸升级的关键发展阶段。6英寸导电型衬底依旧是市场主流，但8英寸导电型衬底的市场需求正逐步攀升。8英寸衬底单片芯片产出量约为6英寸的2倍、4英寸的4倍，而且能部分运用硅基功率芯片产线装备，可有效降低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率先实现8英寸碳化硅衬底研发突破的企业将更早地进入下游器件制造商的验证环节，其电学性能验证周期一般长达6至12个月，一旦验证成功，下游器件制造商将不会轻易更换衬底供应商。基于这些优势，全球衬底制造商纷纷大力投入8英寸导电型衬底产线建设。据统计，全球碳化硅功率半导体器件制造商在8英寸项目上的总投资额已超人民币1,754亿元，其中前五大碳化硅功率器件制造商总投资额超人民币1,269亿元，占比超72%。与此同时，业内制造商也在不断探索更大尺寸的衬底。目前，12英寸导电型碳化硅衬底已有研发样品。12英寸衬底能进一步提升经济效益，为碳化硅材料的大规模应用创造更多可能，代表着碳化硅衬底技术未来的发展方向与产业化趋势。

3、单位生产成本下降以及规模效应显现，推动更多下游场景采用碳化硅衬底

未来碳化硅衬底价格将持续下降，主要受两个因素推动：首先是生产技术和工艺路线的迭代升级带来的单位成本下降；随着碳化硅晶体生长等环节良率的提升以及衬底尺寸的扩大，各器件单位成本将持续下降。其次是规模效应，随着全球尤其是中国碳化硅衬底头部制造商的产能扩张，头部制造商在成本分摊、生产自动化和工艺优化、供应链采购、技术积累等方面展现出显著的规模效应，从而推动衬底价格的下降。衬底价格下降将推动更多下游场景采用碳化硅衬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保持创新领先性，引领碳化硅材料的渗透应用

作为全球碳化硅行业的领导者和创新者，我们计划通过我们在全球半导体市场深耕多年所形成的技术优势，引领碳化硅材料在下游应用市场的普及，建立稳定的碳化硅生态系统。凭借我们领先的技术、产能及高效的生产优势，我们将继续努力降低碳化硅衬底的整体成本，推动高性能碳化硅衬底在更多应用领域的商业化，提高其在功率半导体市场的渗透率。

我们致力于推动碳化硅材料在可再生能源及AI领域的整合应用，并认识到其于引领未来技术进步中的关键作用。我们持续推进碳化硅材料在电动汽车、电网、轨道交通及家电等现有应用领域的持续渗透，同时，我们也致力于实现碳化硅材料在AI数据中心、AI眼镜及先进散热部件等新应用场景的技术突破。

2、加强研发能力，完善前沿技术布局，丰富产品组合

我们将持续加强研发能力，丰富专利组合，以巩固我们在碳化硅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具体而言，我们计划(i)聚焦材料性能、晶体生长热力学、晶体生长方法、晶体缺陷生成及演化机理的研究；(ii)在材料性能、晶体生长和缺陷控制等核心技术领域开展密集试验，不断突破技术

瓶颈，持续优化碳化硅材料的制备工艺；(iii) 加强我们对不同类型，以及不同尺寸的碳化硅衬底的研发能力，强化在大尺寸化生产技术、零缺陷技术、P型衬底技术、液相技术等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带动材料性能提升和产品更新换代；(iv) 研发下一代变革性技术，推动碳化硅衬底在多种新兴领域的应用。

我们将坚持自主研发，持续招募顶尖人才，给予研发人员充足的资源支持，并通过我们强大的技术平台及不断积累的专业知识，确保研发人员始终关注最先进技术，从而巩固我们的行业领先地位。我们将不断完善研发激励机制和研发管理体系，激发研发人员的创新活力。我们将加强高校合作，为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提供坚实基础。

3、保持并持续提升产能，提高生产效率和交付质量

为有效满足下游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我们将持续强化有效产能，特别聚焦于大尺寸碳化硅衬底，从而巩固我们的行业领先地位。

我们将持续投资于现有生产基地并进行技术升级，从而优化我们的整体产能及效率。我们致力于(i) 提升供应链的稳定性；(ii) 开发具备技术领先性的设备；(iii) 改进生产流程，提高设备利用率，提升物料使用效率，降低生产环节浪费；(iv) 加强数字化运营系统，提高我们智慧工厂的自动化水平；(v) 持续优化工程参数，应用晶体快速生长和厚度提升等核心技术，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实现规模化精益生产。

同时，我们将继续落实Z计划，提升产品交付质量和交付效率。一方面，我们将通过专注且广泛的沟通，全力提供满足客户不断变化需求的碳化硅衬底。另一方面，我们将在制造过程的各个阶段制定严格的质量把控标准，以确保碳化硅衬底的高质量和高一致性，并保持我们及时高效交付的优势。

4、加强全球合作生态系统建设，扩大客户群并深化客户关系

通过与业内上游供应商及下游客户的合作，我们致力于建立共赢的碳化硅生态系统。我们旨在在技术及应用层面扩大碳化硅材料市场规模和渗透率，引领碳化硅行业的发展。

我们致力于加强与上游供应商及下游客户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同时，我们将扩大国内外市场的客户群，进一步扩大我们的业务规模，提升全球市场占有率。通过深化与全球领先公司的合作，我们持续引领行业趋势，巩固我们的市场地位。与全球tier1客户的广泛合作将使我们能够共同定义产品工艺和供应链标准，加速新技术的商业化，并提高现有产品的性能和促进成本优化，最终提升我们的市场渗透率。同时，不断拓展新客户，拓宽新应用领域的客户覆盖广度，对我们的可持续发展及市场扩张极为重要。此外，我们将持续完善全球化销售及服务系统，进一步深挖海内外客户需求、提升客户响应速度及满意度、优化交付成本。秉持合作共赢理念，我们将在深化产业链战略协作的同时，持续强化客户导向型服务体系和全球技术领先优势，巩固作为技术领先的全球碳化硅衬底公司地位。

我们将继续加强与全球领先的原材料及设备供应商的合作，保证我们的稳定供应及成本优势，并积极通过合作共创不断提升材料及设备性能、优化生产成本。此外，我们将通过多渠道、多层次的供应商资源池，进一步深化我们的多元化的全球原材料采购网络，提高供应链的弹性及灵活性。

5、持续吸引顶尖人才，提升管理能力

我们高度重视人才队伍的培养，计划打造一支具备创新能力、强大团队合作精神并能灵活应对市场变动的专业团队，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增强整体竞争力，并支持我们的长期持续发展。

我们将持续加大人才战略的投入。一方面，根据研发、生产、销售和管理等战略重点，我们将实施全面的人才引进、培养及发展计划，强化人才梯队建设。另一方面，我们将积极拓宽人才引进渠道，与知名高校建立合作。我们将强化战略人才发展机制，建立与角色需求相适应的差异化培训体系，为跨领域关键人员培养赋能。我们也将维持积极的工作环境，实施全面的绩效评估，并提供具竞争力的激励措施，以鼓励持续的价值创造并促进业务创新，从而进一步提升我们的技术实力及创新活力。

我们将不断完善和优化组织管理体系，建设适应公司发展战略、匹配快速发展的业务规模的组织，提升服务全球客户所需的管理能力，为科学高效的运营管理提供有力保障。我们将持续提升在采购管理、库存管理、销售管理、数字化运营方面的运营效率。

6、寻求战略投资、合作或收购

为增强技术能力、拓展业务布局，未来我们计划对与我们形成互补或协同效应的半导体行业的技术、团队、资产或公司进行战略性投资、合作或收购。通过战略性投资、合作或收购，我们计划完善我们的技术组合、提高生产工艺、提升产品品质、拓展销售网络，并扩大我们的可触达市场，从而驱动我们的未来增长。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天岳先进将继续以“成为国际著名的半导体材料公司”为战略目标，立足新能源和AI引领未来科技革命的契机，始终秉持“先进品质持续”的经营理念，引领行业和技术发展，以高品质产品为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

2025年，公司将继续围绕以下重点工作，推动天岳先进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

1、坚持主业发展方针，持续提升核心产品产能产量

2025年度，公司将牢牢把握行业发展契机，以济南工厂和上海工厂为核心，计划建立新的海外生产设施，持续提升碳化硅衬底的产能产量，继续提高国际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通过改进生产流程、加强数字化运营系统等手段对现有产线进行技术升级，打造智慧工厂，从而提升现有产能的生产效率，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为公司长期业绩增长奠定基础。

2、加强合作共赢，积极开拓市场

公司将继续加强与产业链下游龙头客户的长期战略合作，持续拓展国内外不同类型客户，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公司将继续通过合作共赢，与客户共同抓住碳化硅行业增长的发展机遇。

3、加大技术研发和前沿技术布局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力度，在基础研究、产品开发以及工程研发等核心技术领域展开密集的试验，不断突破技术瓶颈，提高产品良率，降低制备成本，巩固公司作为宽禁带半导体材料领导者的地位。

在技术研发管理方面，公司将不断完善研发激励机制，激发技术研发人员的创新活力。同时，公司秉承碳化硅材料自主可控为核心战略目标，进一步积极承接各类重大科研项目。

4、持续建设人才队伍

公司将继续根据研发、生产的重点布局方向，稳步实施专业人才培养计划，完善生产经营所需的人才梯队，持续开展人才激励计划，以良好的工作环境及企业文化氛围吸引人才、留住人才，保障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计划招募和培养专业化的生产团队，以提升我们的交付能力、交付效率和交付质量，满足下游客户持续增长的需求。

5、加强运营管理水平提升

公司始终以技术创新推动产品成本降低。同时，随着公司济南工厂、上海工厂以及海外生产设施等组织体系的发展壮大，公司将运用新技术、新手段、新理念等多项并举，有效提升运营效率。

6、完善上市公司合规体系，提质增效

公司将持续提升合规意识，优化内部控制流程，完善治理架构，履行社会责任，推动上市公司合规高效运行。公司落实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完善的治理架构，持续提升公司的长远投资价值和发展潜力。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制度，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保证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

公司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制度，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保障。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机构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规范运作、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10次董事会，9次监事会，2次股东大会。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2月29日	www.sse.com.cn	2024年3月1日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5月17日	www.sse.com.cn	2024年5月18日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宗艳民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61	2020年11月7日	2027年2月28日	129,302,726	129,302,726	0	/	404.16	否
邱宇峰	董事	男	65	2024年2月2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23.00	否
高超	董事、首席技术官、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20年11月7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226.40	否
李婉越	董事	女	54	2025年2月1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0	否
方伟	董事	男	50	2024年2月2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0	否
王欢	董事	男	41	2020年11月7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0	否
李洪辉	独立董事	男	61	2024年2月2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15.00	否
刘华	独立董事	女	56	2024年2月2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15.00	否
黎国鸿	独立董事	男	61	2025年2月1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0	否
张红岩	监事会主席	女	38	2020年11月7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64.71	否
宋建	监事	男	38	2020年11月7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65.46	否
窦文涛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2	2024年8月22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18.49	否
钟文庆	董事会秘书	男	57	2022年8月2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108.84	否
	原董事			2020年11月7日	2024年2月29日	0	0	0	/		否
游樱	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女	50	2024年9月29日	2027年2月28日	0	0	0	/	43.73	否
梁庆瑞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6	2020年11月18日	/	0	0	0	/	75.22	否
曲孝利	原董事	男	55	2020年11月7日	2024年2月29日	0	0	0	/	0	否

吴昆红	原董事	男	59	2020年11月7日	2024年2月29日	0	0	0	/	0	否
韩力	原独立董事	男	54	2020年11月7日	2024年2月29日	0	0	0	/	3.00	否
赵显	原独立董事	男	55	2020年11月7日	2024年2月29日	0	0	0	/	3.00	否
黄振东	原董事	男	49	2024年2月29日	2025年2月19日	0	0	0	/	0	否
李相民	原独立董事	男	61	2020年11月7日	2025年2月19日	0	0	0	/	18.00	否
杨磊	原职工代表监事	女	36	2020年11月7日	2024年2月29日	0	0	0	/	1.89	否
周敏	原职工代表监事	女	44	2024年2月29日	2024年8月22日	0	0	0	/	19.63	否
Teo Nee Chuan(赵汝泉)	原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男	55	2023年4月26日	2024年9月29日	0	0	0	/	180.00	否
合计	/	/	/	/	/	129,302,726	129,302,726	0	/	1,285.53	/

注：上述人员薪酬为在 2024 年任期内薪酬金额（含任期内的社保及公积金金额）。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宗艳民	2002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济南天业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济南天业董事长；2010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1 月，历任天岳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长、总经理。
邱宇峰	1994 年 6 月至 1999 年 11 月，历任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电力系统研究所继电保护室主任及副所长；1999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输配电及节电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2006 年 12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副院长；2012 年 2 月至 2020 年 2 月，历任全球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副院长、院长以及顾问等职务；2022 年 4 月至今，任博测锐创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博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3 年 6 月至今，任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028）独立董事；2023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顺德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厦门大学讲座教授；2024 年 2 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
高超	2014 年 7 月至 2020 年 11 月，历任天岳有限研发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董事兼研发中心主任；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兼首席技术官。
李婉越	1994 年 7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北京新型建筑材料总厂助理会计师；199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2 月，历任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经理等职务；2022 年 12 月至今，任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3 年 7 月至今，兼任中建材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5 年 2 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
方伟	自 1999 年 2 月任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现任第五赛道外派董事；2023 年 12 月至今，任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88261）董事；2024 年 2 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
王欢	2007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历任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高级副总裁、资深高级经理等职务；2017 年 6 月至今，历任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总经理及董事；2021 年 2 月至今，任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688691)董事；2021年4月至今，任北京通美晶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辽宁中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9月至今，任辽宁海富企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11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
李洪辉	曾任职于财政部至2014年8月，最后任投资评审中心副主任；2014年8月至2018年7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1359）董事；2018年曾任财政部预算评审中心副主任；曾任中海外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至2019年11月；2022年6月至2024年1月，任北京中财宝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6月至今，任中润辉铭（海南）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23年10月至今，任北京百家信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华大卓越（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24年8月至今，任吉林省北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10月至今，任辽宁北药金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2月至今，任天岳先进独立董事。
刘华	1992年7月至2002年3月，任山东三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员工；2002年7月至2007年2月，任山东康桥律师事务所律师；2007年2月至2008年7月，任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2008年8月至2019年10月，任山东森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及律师；2019年11月至今，任北京天驰君泰（济南）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及律师。2024年2月至今，任天岳先进独立董事。
黎国鸿	1989年7月至1996年8月，任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会计专员、高级会计师及经理。1997年4月至2006年12月，曾任职于冠亚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104），最后职务为公司秘书兼财务总监；2007年1月至2013年4月，任德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199）财务总监，任德祥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372）首席财务官兼公司秘书。2013年8月至今，任盛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174）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投资委员会成员，并自2020年12月起兼任首席执行官。2017年2月至今，任桦欣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1657）独立非执行董事；2025年2月至今，任天岳先进独立董事。
张红岩	2012年4月至2020年11月，任天岳有限质量部技术员、技术中心主管、销售技术支持及质量部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质量部负责人及监事。
宋建	2011年8月至2020年11月，任天岳有限碳化硅事业部技术员及其负责人、技术中心主管及设备动力部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天岳先进工程部负责人及监事。
窦文涛	2010年10月至2020年11月，任天岳有限项目经理、销售部经理、执行董事（代）、董事长助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长助理；2024年8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职工代表监事。
钟文庆	1998年1月至1999年2月，任通用磨坊（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品食乐大中华区财务经理；曾任美国施乐中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市场总监；2003年12月至2005年4月，任西门子工业软件（上海）有限公司财务分析高级经理；2005年6月，曾任沃尔沃建筑设备（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区首席财务官；2011年1月至2018年11月，任瑞迈国际有限公司总裁；2018年12月至2019年8月，任天岳有限首席财务官；2019年8月至2020年11月，任天岳有限董事、首席财务官；2020年11月至2023年4月，任天岳先进董事、首席财务官。2022年8月至今，任天岳先进董事会秘书。
游樱	1998年7月至2004年12月，任山东乾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4年12月至2024年3月，任上汽通用东岳汽车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24年4月至今，任上海天岳财务总监。2024年9月至今，任天岳先进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梁庆瑞	2016年1月至2020年11月，任天岳有限研发总监；2020年11月至今，任天岳先进研发中心二级部负责人。现主持碳化硅衬底加工研发工

作，具体负责碳化硅衬底加工技术。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29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以及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完成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日、2024年3月1日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024年3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日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鉴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周敏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辞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202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窦文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披露的《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鉴于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Teo Nee Chuan（赵汝泉）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辞任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职务。2024年9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游樱女士为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鉴于公司董事黄振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位；公司独立董事李相民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位。公司于2025年2月1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李婉越女士为公司董事、黎国鸿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均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8日、2025年2月20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董事及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宗艳民	上海麦明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2	-
	上海铸傲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2	-
	上海爵芃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0	-
	上海策辉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0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宗艳民	Glory Champ Enterprises Ltd.	董事	2011.03	-
	Rnoma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瑞迈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9	-
	Hong Kong Rhino Trading Co. Limited (香港瑞诺洋行有限公司)	董事	2006.12	-
	济南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10	-
	山东融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03	-
	山东施泰克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8	-
邱宇峰	博测锐创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04	-
	北京博测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05	-
	北京顺德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09	-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6	2026.06
方伟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第五赛道外派董事	2022.03	-
	锐石创芯(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2	-
	新港海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1	-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6	-
	深迪半导体(绍兴)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1	-
	上海安其威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6	-
	南京中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8	-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	2026.12
	上海本诺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1	-
	北京云道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4	-
	北京中科海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03	-
	南通山口精工机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2	-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5	2027.05
	南京芯视界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1	-
	宁波赛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4	-
	无锡市好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2	-

	辽宁中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	-
	北京面壁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4.04	-
	重庆物奇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1	-
王欢	北京通美晶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4	-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2	-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06	-
	辽宁中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	-
	辽宁海富企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09	-
李婉越	中建材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22.12	-
	中建材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07	-
李洪辉	华大卓越（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2023.10	-
	中润辉铭（海南）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总监	2023.06	-
	吉林省北药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08	-
	辽宁北药金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4.10	-
刘华	北京天驰君泰（济南）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19.11	-
黎国鸿	盛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投资委员会成员	2013.08	-
	桦欣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02	-
钟文庆	济南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11.10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分别由董事会、监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p>2024年4月11日，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等事项。</p> <p>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后，认为：公司董事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p> <p>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后，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p>

	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薪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人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委员宗艳民回避表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本公司领取薪酬主要由岗位工资组成，依据所属行业或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年度综合业绩及年度会议制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210.3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05.78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钟文庆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曲孝利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吴昆红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韩力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赵显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杨磊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邱宇峰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黄振东	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上任后，个人原因离任
方伟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李洪辉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刘华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周敏	监事	离任	换届选举后，工作调整原因离任
Teo Nee Chuan (赵汝泉)	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离任	个人工作调整
李婉越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黎国鸿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窦文涛	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游樱	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聘任	聘任
李相民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离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	------	------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年2月1日	<p>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公司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年3月1日	<p>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首席技术官的议案 7、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8、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9、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4月11日	<p>审议通过如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9、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10、关于 2023 年度环境社会、管治报告的议案 11、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2、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6、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7、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8、关于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9、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21、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2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5、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6、关于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2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9、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4月26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 5、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年7月3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年7月8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5 发行数量 2.6 股票限售期 2.7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2.8 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9 上市地点 2.10 决议的有效期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9、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11、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8月22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年9月29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12月27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4、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启动公司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筹备工作的议案 5、关于终止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6、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宗艳民	否	10	10	0	0	0	否	2
邱宇峰	否	9	9	9	0	0	否	1
高超	否	10	10	0	0	0	否	2
方伟	否	9	9	9	0	0	否	1
王欢	否	10	10	10	0	0	否	2
李洪辉	是	9	9	6	0	0	否	1
刘华	是	9	9	7	0	0	否	1
黄振东	否	9	9	9	0	0	否	1
李相民	是	10	10	10	0	0	否	2
曲孝利	否	1	1	1	0	0	否	1
吴昆红	否	1	1	1	0	0	否	1
赵显	是	1	1	1	0	0	否	1
韩力	是	1	1	1	0	0	否	1
钟文庆	否	1	1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调整前：李洪辉、李相民、王欢；调整后：李洪辉、黎国鸿、王欢
提名委员会	调整前：李相民、宗艳民、刘华；调整后：刘华、宗艳民、黎国鸿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调整前：刘华、宗艳民、李相民；调整后：黎国鸿、宗艳民、刘华
战略委员会	宗艳民、邱宇峰、李洪辉

注：因独立董事李相民先生离任，2025年2月19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黎国鸿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对相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了调整。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8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3月1日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年4月11日	1、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0、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1、关于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年4月26日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年7月8日	1、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年8月22日	1、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年9月29日	1、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年10月29日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年12月27日	1、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3、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2月1日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年3月1日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首席技术官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年9月29日	1、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11日	1、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年4月26日	1、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2024年7月3日	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11日	1、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议案全票通过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6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6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2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78
研发人员	147
管理人员	162
销售人员	35
合计	1,32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0
硕士	115
本科	288
专科	563
专科以下	336
合计	1,32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综合考虑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依据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设计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并不断完善，打造全面的薪酬管理及职级晋升体系。目前适用的薪酬体系，经和职工代表协商并审议通过，以自身知识储备为基础，与绩效目标挂钩，充分体现岗位责任、工作能力及个人贡献，以吸引和激励符合公司现在及未来发展要求的人才；根据行业和岗位设计多样化的薪酬构成及符合自身岗位特点的职业发展通道，扁平化管理机制和大宽带的薪酬体系充分激励员工，调动了员工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同时，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有利于人员保留，避免人才流失，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员工综合素养，业务技能提升作为培训工作的重点，在全司范围内推行班组、部门、公司三级培训体系，聚焦员工岗位素质能力要求，建立了定制化的培训体系，有效地满足了员工多样化培训需求，更有利于员工成长提升。

面向新员工，公司继续深化“双导师帮带模式”，导师全程辅导员工作业，培训基础技能，严格考核标准，实行持证上岗，帮助员工快速达到岗位胜任要求，高质量承担工作任务；着力完善新员工培训课程，增加专业知识、业务工具等的培训，推动新员工培训进阶。

加大培训资源投入，为提升管理人员管理水平，提升业务人员专业知识水平，公司有计划开展各类管理培训、行业技术研讨、专业知识技能比拼、质量工具学习、安全体系知识学习等，拓宽员工眼界，积累专业知识，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有效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开展系列“领导力提升课程”，多维度剖析管理者胜任条件，实现管理者综合能力提升；引进“敏捷项目管理培训”帮助团队成员在快速更新的项目背景下，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创新“质量管理理念深入管理提升课程”通过PDCA带动管理循环提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的原则、分配形式、分配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程序、股利分配方案的实施时间等内容均进行了明确规定。

2、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如下：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各方面因素，为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相关的决策程序合规，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均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维护。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各方面因素综合考虑	公司生产经营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025,054.91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100,218,531.64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00,218,531.64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55.98

注：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4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005,884股，回购金额共计人民币100,218,531.6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025,054.9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9,758,790.4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不适用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406,614,950.7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1.83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5,080,000	1.18	80	6.05	32.00元/股

注：截至2024年末，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80人，已完成授予事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尚未确定，尚未完成授予。上表中激励对象人数为首次授予人数，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以2024年末员工总人数计算。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4,080,000	0	0	32.00	4,080,000	0
----------------	---	-----------	---	---	-------	-----------	---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部分达到目标值	10,208,578.69
合计	/	10,208,578.69

注：上述股份支付费用不包括截至报告期末已离职的激励对象。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以32.00元/股的价格，向激励对象授予508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408万股，预留100万股。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及2024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年7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4年7月3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32.00元/股，向80名激励对象授予408万股。	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 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岗位工资和绩效奖金组成, 岗位工资依据所属行业或地区的薪酬水平、行政职务制定, 绩效奖金结合年度公司战略目标及个人关键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制定。

高级管理人员年初根据公司战略指标分解制定各岗位关键业绩指标并签订绩效承诺书, 承诺书由组织绩效目标、业务改进及能力提升和关键事件三部分组成, 达到明确方向, 聚焦重点的目的。年中给予绩效跟踪和辅导修正, 做到实时反馈, 随时激发潜能。年终由上级及自评组成考评结果并应用, 做到识别两端、公正评价。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管理促进了管理者及团队整体绩效和能力持续提升, 鼓励管理者们相互协作、挑战和创新, 激发了创造潜能。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报告期内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相关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 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 子公司适用公司的全套内控制度。公司委派管理人员对子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管理控制体系。同时, 公司通过 OA、ERP 等系统工具, 进一步加强对各子公司的内部管理控制与协同, 有效提高各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 确保子公司的经营及发展服从和服务于公司的发展战略和总体规划。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我们高度重视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我们根据相关监管要求采纳 ESG 政策，分析并披露重要的 ESG 事宜。我们致力于将 ESG 理念融入发展战略、重大决策与生产经营中。

我们深知环境保护和社会责任的重要性。我们的董事会主要负责：(1)制定 ESG 愿景、目标、战略及管理方针；(2)指导 ESG 管治架构的完善；(3)审查及监督 ESG 管治架构、政策及运营管理。我们的高级管理层主要负责：(1)ESG 工作的日常管理；(2)安排相关部门收集及报告 ESG 资料，并落实 ESG 工作；(3)定期审查关键 ESG 数据；(4)领导 ESG 资料及报告的年度编制工作。

关于公司 ESG 方面的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天岳先进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管治（ESG）报告》。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 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 2024 年度的 ESG 实践中展现出行业特色，特别是在应对气候变化、能源及资源管理、产品责任、供应链管理等方面取得了深入推进和创新突破。

1、应对气候变化

我们自成立以来，坚持以“自主创新、绿色制造”为理念，不断致力于利用智能化技术改造和智慧工厂建设，实现节能减排，为宽禁带半导体材料行业提供了可参考的节能降耗、绿色制造发展模式。

(1) 绿色产品理念：在产品设计环节，我们严格依据《产品生态设计通则》(GB/T 24256-2009)，全面评估整个产品生命周期对环境的影响，包括原材料采购、生产、运输、储存、报废回收等阶段。我们致力于实现产品生命周期无害化、能源利用高效化、物料利用循环化，在确保产品质量符合标准的同时，有效降低能源与资源消耗，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2) 绿色生产模式：通过引入智慧工厂中的数字孪生技术，并结合循环经济的理念对生产工艺进行改造，实现了长晶工序的数字化模拟生产。

(3) 创建绿色工厂：我们严格按照《绿色工厂评价通则》(GB/T 36132-2018)要求建立了绿色工厂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部门的目标和职责。我们按照《绿色工厂自评价准则》要求定期进行内部审核，结合环境、能源、健康等体系管理持续落实绿色工厂的各项要求，推动绿色发展。于 2024 年 8 月，我们获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授予“山东省绿色工厂”称号。

(4) 推行绿色办公：我们全面推行无纸化、信息化、智能化办公方式，以节约、简约适度的工作态度为准则，积极落实绿色办公的实际行动。

2、能源及资源管理

根据 ISO 50001 能源管理体系的标准，我们确立了以“绿色智造、节能增效、全员参与”为核心的能源方针，并建立了一套完善的能源管理框架，设定了清晰的能源目标指标。在日常运营中，我们严格执行能源目标指标责任制，对各项能源指标的达成情况进行详实的统计与分析。通过结合管理节能和技术改造节能的方式，我们显著提高了能源使用效率，减少了能源成本。

我们能源管理工作路径主要包括日常节能管理、技术改造与节能诊断。日常节能管理坚持科学用电用水，确保每一项操作都遵循节能减排的原则。节能改造进一步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包括开展冷凝水回收利用，减少水资源的浪费，以及充分利用余热资源，从而降低整体能耗。节能诊断则帮助我们对现有设备和技术的能效水平进行评估，为后续的技术升级提供依据。自 2024 年 8 月起，我们亦购买绿色电力，以优化我们的能源结构。

水资源管理方面，我们的生产经营用水均来源于本地给水管网。我们严格按照《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GB/T 24789-2022)配备水计量器具并定期进行检定校准，并由专人进行日常巡查和保修，对发现的任何漏点及时进行维修，有效减少管网漏损。我们还持续优化水资源管理措施，减少关键环节的用水。

3、产品责任

我们是全球领先的宽禁带半导体材料生产商，专注于高品质碳化硅衬底的研发与产业化。凭借碳化硅材料的高频、低损耗、耐高压、耐高温优势，碳化硅半导体器件能够提升电力在生产和消费环节的转换效率，实现更小的系统体积和更高的功率密度，并减少对散热系统的需求，进而推动能源体系向低碳化转型。在“双碳”战略大背景下，能源的高效利用和电气化是大势所趋，碳化硅半导体是实现“双碳”目标、助力新能源发展的重要基础。我们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为我国半导体行业发展和“双碳”目标贡献力量。

我们秉持“科学管理、技术创新、持续改进、追求卓越”的质量方针，全面实施精益质量管理方法，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

4、供应链管理

为持续优化并完善供应商管理，我们已建立供应商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调动内部资源为供应商提供支持，旨在提高供应链效率，确保企业的生产活动能够平稳进行。

我们积极打造责任供应链，依照“科学管理、规范有序、持续改进、追求卓越”的管理方针，已制定《供应商管理控制程序》《供应商准入管理办法》等内部政策，明确规定了供应商的准入、调查、选择、评价及优化的要求。此外，我们建立了包含ESG标准的供应商自查及监督评估体系，强化供应商管理力度，推动供应商遵循商业道德并以负责任的方式开展业务，确保供应链伙伴在道德、安全、健康、劳工准则、环保等方面与我们的理念吻合，促进供应链的安全与稳定。

(二)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WIND ESG 评级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B
中证 ESG 评级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AA
中诚信绿金 ESG 评级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BBB+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践行 ESG 理念，其可持续发展表现获得资本市场认可，成功被纳入多个 ESG 主题指数基金。公司被纳入的指数涵盖国内外主流 ESG 评级体系，反映了投资者对公司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实践的认可，同时也提升了公司在可持续投资领域的影响力。具体如下：

- 1、上证科创板 ESG 指数
- 2、中证 800 ESG 基准指数
- 3、中证 500 ESG 基准指数
- 4、中证 800 ESG 领先指数
- 5、中证 500 ESG 领先指数
- 6、国证 1000 ESG 基准指数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415.08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被列入《上海市 2024 年环境监管重

点单位名录》，属于危险废物环境监管重点单位。报告期内排污信息如下：

污染物类别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	处置方式	处置量(t)	排放量(t)
危险废物	废蜡	900-402-06	0.0484	委托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0.0484	0
	废胶水	900-404-06	0.49594		0.49594	0
	废切割液	900-200-08	88.2642		88.2642	0
	废真空油	900-217-08	2.38462		2.38462	0
	硫酸废液	900-300-34	203		203	0
	废无尘布和零部件	900-041-49	0.704		0.704	0
	废树脂板	900-041-49	16.7692		16.7692	0
	沾染的废弃包装物	900-041-49	91.31934		91.31934	0
	试验废液(自动监测废液)	900-047-49	0.2865		0.2865	0
	废油桶	900-249-08	2.728		2.728	0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和污染防治设置建设规范、配套齐全，均正常运行。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建有废水处理系统，废水处理系统用于处理研磨废水、含氟废水和生活废水，并实现在线监测。

公司建有9根废气处理烟囱，分别处理酸碱废气、有机废气和含尘废气。废水、废气处理系统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监测并处理合格后，达标排放。

公司建有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收集贮存企业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响应国家环保政策并提升危废管理效能，公司结合行业特点与自身生产实际，实施危险废物“五即”（即产生、即包装、即称重、即打码、即入库）管理模式。贮存场所按“防渗漏、防扬散、防流失”标准设计，分区存放腐蚀性、毒性等不同类别危废。仓库配备监控视频并实施上传监管平台，配备应急物资（如灭火器、防渗透托盘等），确保环境安全。

2、上海天岳建有废水处理系统。废水处理系统用于处理上海天岳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包括研磨废水、含氟废水和含氨废水），达标后排放。

上海天岳建有废气处理系统，用于处理上海天岳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包括含尘废气、酸性废气、碱性废气、有机废气、切割废气和锅炉烟气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过相关处理系统收集处理后统一处理，达标后排放。

上海天岳建有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收集产生的危险废物，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标准和要求设计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间内配备安全照明设施、观察窗口、危险废物标识、标牌和管理责任制上墙，地面防渗、防雨、防晒，报告期内危险废物处置正常。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如下：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项目（调整）”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2023年5月通过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委会的审批（批文号：沪自贸临管环保许评[2023]39号），并于2024年5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2024年，上海天岳按照相关环保法规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并于2024年12月26日取得由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委会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10000MA1H32XT3F001W。

4、 报告期内突发环境事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 2022年5月，天岳先进编制完成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2年5月10日在济南市生态环境局的备案，备案编号：370104-2022-05L。

2024年，公司按照应急预案组织应急演练。

(2) 2023年11月，上海天岳编制完成了《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于2023年12月1日在环境应急电子备案系统的备案，备案编号：310115-2023-471-M。

2024年，上海天岳按照应急预案组织了应急演练。

6、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 2024年度，天岳先进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如下：

序号	监测内容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1	废气	DA001	P1	硫酸雾、HCl、HF	每年2次
		DA002	P2	硫酸雾、HCl、HF	每年2次
		DA003	P3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每年2次
		DA004	P4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氯化氢	每年2次
		DA005	P5	臭气浓度、氨	每年2次
		DA006	P6	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每年2次
		DA007	P7	臭气浓度、氨、氢氟酸、氯化氢、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硫酸雾共计6项	每年2次
		DA008	P8	颗粒物	每年2次
		DA009	P9	臭气浓度、氨	每年2次
		/	厂界无组织	臭气浓度、氨（氨气）、HCl、HF、硫酸雾、硫化氢、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共计7项	每季度1次
2	废水	DW001	废水排放口	水温、流速、流量、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氟化物、全盐量、硫酸盐、悬浮物、石油类共计14项	每季度1次
3	噪声	/	厂界噪声	噪声（日间、夜间）	每季度1次

2、报告期内，上海天岳根据最新申请取得的《排污许可证》中关于自行监测的要求，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具体如下：

序号	监测内容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1	有组织废气	厂界	废气排放口	低浓度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丙酮、氨、臭气浓度、油雾、氯化氢、硫酸雾、氟化物、硫酸雾、氟化物、	2次/年
2	锅炉废气	DA011	废气排放口	低浓度颗粒物	1次/年
				二氧化硫	1次/年
				林格曼黑度	1次/年
				氮氧化物	12次/年
3	无组织废气	厂界	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厂界四周	氯化氢、硫酸雾、氟化物、非	1次/年

			(上风向1个, 下风向3个)	甲烷总烃 氨、臭气浓度	2次/年
4	废水	厂界	废水总排口	pH, COD, SS, 氟化物, NH3-N, TN, TP, 总有机碳, 石油类, BOD, LAS, 总磷	1次/月
5	噪声	厂界	东西南北四厂界	昼间、夜间噪声	4次/年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其他与环境相关的详细内容，敬请查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岳先进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二）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碳化硅半导体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生产经营需要碳粉、硅粉、石墨件、石墨毡、金刚石粉、抛光液、抛光垫等资源，主要使用能源为电能；相关排放物主要涉及废水（主要包括酸洗清洗废水、废气净化废水、倒角清洗废水、研磨清洗废水、机械抛光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等）、一般固废（主要包括提纯杂质、加工下脚料、生活垃圾等）、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废研磨液、废切削液、废抛光液等）、废气（主要包括酸洗废气、乙醇清洗废气、有机废气等）、噪声等。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正在进行申请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相关工作。2024年，公司针对自身运营的排放情况进行了全方位的盘查，并参考香港联交所《环境关键绩效指标汇报指引》对范围一、范围二的排放量进行了计算。

2024年度，公司温室气体排放总体为160,182吨二氧化碳当量。通过此次核算，公司更深入地了解了自身温室气体排放状况，也为未来进一步制定科学、合理的减排策略奠定了基础。公司在未来日常运营及生产中，持续监测自身的排放情况，并基于节能降耗管理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以推动减排工作。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所用水、电等能源均来源于本地给水及电网，供应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生产、办公过程中的能耗管理，对生产工艺持续优化，从而降低整体能耗。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污染物处理主要方式为：废水通过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水质净化厂进一步处理；一般固废中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其他通过回收单位进行资源再利用；危险废物通过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机构处理；废气通过排污装置合规排放；噪声通过车间隔音措施等方式处理。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根据生产情况购置或自建了必要的环保措施，建立了完备的污染物处理体系，有效保证生产过程中污染物的处理能力符合要求，全部污染物的排放均符合排放标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报告期内，公司在管理制度革新、能源高效管理、智能化技术改造以及技术难题攻克等多方面，持续推动管理节能与技术节能；实行内部降本增效工作，优化工艺流程，提高原材料、设备利用率，持续提升产品良率以降低电能消耗，最大程度实现节能环保和减少二氧化碳排放。同时，公司积极推行低碳环保出行方式，停车场配备有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和电瓶车充电桩。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排放物可实现达标排放或循环利用。结合各类废水、废气的不同特点进行了相应处置，达标后排放。其他固体废物、噪声也已采取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在加强管理，杜绝事故发生的前提下，对内环境和外环境影响很小，可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有机统一。

公司依据 ISO 14064-1:2018 标准，完成组织温室气体盘查；依据 ISO 14067 及 PAS 2050 相关规则，完成 6 英寸导电型衬底产品碳足迹盘查。

公司于 2024 年通过 CDP (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 披露环境信息，提高公司环境信息披露的透明度。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正式加入 SBTi (Science 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科学碳目标倡议组织，并向该倡议组织提交了科学碳目标承诺书。这一举措不仅彰显了公司在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挑战中的坚定决心，更标志着公司在可持续发展道路上迈出了重要一步。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详情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不断完善科技创新与激励制度，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办法》，对于在产品研发和创新方面取得突出成绩的员工给予物质和精神奖励，激发全员的创新活力；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制度》，明确知识产权的申请、保护和管理，鼓励员工进行发明创造，并保护企业的核心技术；制定了《对外合作管理制度》，与其他企业、研究机构或高校建立技术合作关系，共享技术资源，加速产品创新。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用于支持新技术、新产品、质量提升等方面的研究，确保技术领先；通过内部培训、外部引进等方式，培养和集聚一批技术精湛、富有创新精神的研发团队；定期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活动，使员工不断掌握行业前沿技术，提高创新能力；建立开放的创新平台，吸引外部创新资源，为企业带来新的创新思路和机会。

2024年，公司重大科技创新成果主要包括进一步提升了8英寸高品质碳化硅衬底产能，进一步巩固和提升高纯碳化硅制备技术。11月6日向客户成功交付高质量低阻P型碳化硅衬底；11月13日在德国慕尼黑展会上全球首发12英寸导电型碳化硅衬底。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在产品研发与应用中，始终坚守科技伦理；注重数据隐私保护，确保研发合法合规；对成果应用审慎评估，力求对社会、环境有益，以负责任态度推动科技创新。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在信息安全管理方面的资源投入，不断提升信息安全保护力度。公司制定了《保密管理制度》，对涉密信息和资产进行机密等级分类，并要求员工在使用网络时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严格执行安全保密制度，不得泄露公司秘密，不得制作、查阅、复制和传播妨碍社会治安的信息。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7.00	不适用
物资折款（万元）	0	不适用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	不适用
救助人数（人）	0	不适用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0	不适用
物资折款（万元）	0	不适用
帮助就业人数（人）	0	不适用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5月，公司向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捐赠7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股东权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依法规范运作，历次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开、公平、公正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股东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公司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通过接听投资者来电、发布公告、上证E互动交流等渠道，与投资者充分沟通，以实际行动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地方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公司的人力资源体系和职工薪酬福利制度，采用全员签订劳动合同、全员参加社会保险及签订企业工资集体协议等方式，对职工薪酬、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劳动保护等职工权益建立了相应的管理措施和保护机制。

公司坚持德育亲情的管理理念，通过职工访谈、工会反馈等多渠道了解员工诉求，组织多项员工活动，开设阅览室、图书室，不断提升职工满意度，为职工愉快轻松地休闲休息环境。

公司定期组织内训、外训、在线训，建立了从初入职场心态、价值观培训，到安全质量意识培训，再到各岗位、各专业的技术能力提升培训等全面的人才培养体系，关注每一位职工培养和成长，通过公司的不断发展也为职工创造平等发展机会和平台，使职工在不断发展中实现自我价值，加速了职工企业适应力和技能提升。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02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7.72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603.3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8.39

注：1、上述员工通过上海麦明和上海铸傲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核算。

2、上述员工持股人数/数量不含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的人数/数量。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1) 供应商与采购

公司建立并完善了供应商评价管理体系，和核心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建立从供应商注册到执行的线上全流程，打造阳光采购平台；要求供应商签署《商业伙伴合规行为准则》，规范供应商的合作行为；同时内部开展审计活动，对采购流程进行合规性监督，有效推动阳光采购的氛围。

公司保证采购款项的按计划支付，保持与供应商沟通的及时性、有效性，不断深化交流合作，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将继续保持与国内外供应商紧密合作，追求共赢。

(2) 客户与营销

通过我们的品牌触点计划（P计划），我们旨在确保客户在与我们的每一次互动中都能对我们的品牌形成持久的记忆和印象。我们的目标是通过我们的产品手册、名片及标准化员工制服创造统一及正面的品牌认知。这种持续的参与旨在逐步建立全面、良好的品牌认知，最终影响客户的决策过程。

此外，我们实施全面的客户战略，涵盖从客户获取到产品交付的整个销售及营销生命周期，进一步提升了我们的行业声誉和影响力。我们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深入了解其需求。通过利用我们对市场动态及客户需求的了解，我们可以战略性地定位我们的产品，合作开发新的解决方案，快速解决生产中的技术挑战，实施前瞻性的技术框架，并提供出色的售后支持。

我们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方法有助于我们培养和拓展业务合作关系。我们积极收集客户及业务合作伙伴的反馈意见，以获得有价值的见解，推动我们的业务和运营向前发展。我们制定并实施定向营销策略，如展览、论坛和技术研讨会。随着我们在国内和国际上的扩张，我们将加强我们的销售及营销网络，以确保在现有及新市场的强大的地域覆盖。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我们力争为客户提供无任何缺陷的产品。为此，我们已制定并实施 Z 计划，旨在实现无缺陷交付。我们制定了健全的政策及详细的程序来保证产品质量，并以符合 IATF 16949 车规级质量体系的管理系统为基础。为保持我们在质量管理方面的竞争优势，我们定期接受内部及外部审核。我们通过年度内部审核对质量控制系统的完整性进行细致评估。

我们的质量控制措施涵盖一系列活动，包括研发品质管理、供应商质量管理、生产流程、出货检验及客户服务等。通过上述质量管理策略，我们致力于确保产品的卓越性和可靠性。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知识产权是公司最为重要的资产之一，公司的核心技术均来源于长期的技术投入和自主创新，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尊重客户及供应商的知识产权；制定《知识产权管理办法》规范自身的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已建立完善的知识产权保密制度及其档案管理制度，明确员工保密、竞业限制、保密奖惩及归档管理等内容。公司与员工签订《保密协议》，从制度上加以约束，以预防知识产权信息的泄漏及流失；并对员工开展知识产权教育培训，宣传与交流经验等工作，提高员工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报告期内，公司知识产权、技术标准工作取得了如下成绩：

- 1、公司一项 8 英寸碳化硅衬底产品专利荣获第 25 届中国专利银奖，此奖项为公司首次获得，也是国内宽禁带半导体领域唯一获奖企业；
- 2、公司顺利通过 ISO 56005《创新与知识产权管理能力》等级证书（3 级），成为济南市首家、国内宽禁带半导体材料领域首家获此殊荣的企业；
- 3、《碳化硅单晶抛光片堆垛层错测试方法》国家标准计划下达，是公司首项主导制定的国家标准。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加强与政府部门、投资机构、行业协会等社会各界的联系，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积极与国内高等院校开展交流合作，对前沿科技展开研究，推动我国宽禁带半导体行业发展。

五、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上级党委领导下，公司成立了党支部，报告期末共有党员 100 名，公司将积极发展新党员以壮大支部组织。

公司坚持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的作用，把党建工作与企业发展结合到一起，通过设置党员先锋岗位，要求党员亮明身份，进一步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同时实行三个优先模式，实现党的建设与企业发展良性互动。通过不断优化党委组织建设，2024 年对党委书记及党委下属 4 个支部进行调整换届，更好的贴合企业架构设置，进一步将基层党支部打造成战斗堡垒，将支部党员队伍打造成一支素质过硬，能打硬仗的队伍，切实实现“一个支部就是一个堡垒，一名党员就是一面旗帜，一个标杆”的良好形象。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2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2次业绩说明会，分别为：2023年度业绩分红说明会、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业绩说明会均通过上证路演中心采用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公司利用新媒体制作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长图解析海报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www.sicc.cc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积极管理投资者关系，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促进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投资理念；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严格遵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指导与要求，不断完善信披工作内容，提高信披工作质量。在后续的信披工作中，加强自我评估力度，认真听取股东的建议，针对信披工作的不足之处及时整改与完善，保障与投资者的交流效率与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借助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举行多次投资者调研活动，接待包括卖方证券研究所、证券投资基金公司等机构投资者调研交流。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并根据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在信息披露过程中持续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事项。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其中机构投资者参与投票2次，参与率100%。公司还利用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等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听取投资者对公司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商业道德管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倡导公平竞争，坚决反对商业贿赂和行业垄断行为，以期建设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市场竞争环境。为此，公司加强对各部门工作质量及管理人员权力的监督，制定投诉受理机制，对所有投诉问题安排督查、审计部门进行查实，并履行投诉人结果告知和投诉人保护义务。

公司不断加强反商业贿赂的法律法规教育，制定《廉洁从业管理制度》《礼品礼金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预防违法违纪现象及商业贿赂的发生。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承诺：</p> <p>1、如公司首发上市时尚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第4个会计年度和第5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并应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p> <p>2、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上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但若转让方与受让方之间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12个月后，可豁免遵守本条前述规定。</p> <p>3、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以下简称“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p> <p>4、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5、受限于本承诺函关于锁定期的相关承诺，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且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p>	2021年5月21日	是	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实现盈利后，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6、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4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p> <p>7、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p> <p>8、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9、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10、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p>11、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p>						
股份限售	辽宁中德、哈勃投资、辽宁海通新能源、众海泰昌、惠友创嘉、郭西省、广东睿晨、宁波云翼、惠友创享	<p>公司股东辽宁中德、哈勃投资、辽宁海通新能源、众海泰昌、惠友创嘉、郭西省、广东睿晨、宁波云翼、惠友创享承诺：</p> <p>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本企业/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企业/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p> <p>3、若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相关法律责任。</p>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12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铸傲、上海麦明	<p>公司股东上海铸傲、上海麦明承诺：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企业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3、若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p>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获得收益，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股份限售	济南国材、扬州正为、宁波智硅、金浦国调、广东绿色家园、深创投、青岛铁岳、中微公司、先进制造、安岱汇智、青芯诚明、上海国策、广东绿技行、海通创新、上海衮石、淄博创新、万向创业、青岛源创、宁波云翊、青岛华锦、济南舜兴、潇湘海润、泛海愿景、深圳星创融、金浦新潮新兴、宁波尚融、嘉兴钰鑫、金浦新潮创业、株洲聚时代承诺：	济南国材、扬州正为、宁波智硅、金浦国调、广东绿色家园、深创投、青岛铁岳、中微公司、先进制造、安岱汇智、青芯诚明、上海国策、广东绿技行、海通创新、上海衮石、淄博创新、万向创业、青岛源创、宁波云翊、青岛华锦、济南舜兴、潇湘海润、泛海愿景、深圳星创融、金浦新潮新兴、宁波尚融、嘉兴钰鑫、金浦新潮创业、株洲聚时代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企业/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公司股东信息披露》所适用的新增股份（即公司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所持有的新增股份，包含通过增资扩股和股份受让方式取得的新增股份）自取得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3、本企业/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企业/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4、若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相关法律责任。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12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钟文庆、袁怀东、张红岩、宋建、杨磊承诺：	公司的间接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钟文庆、袁怀东、张红岩、宋建、杨磊承诺： 1、如公司首发上市时尚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仍将继续遵守本承诺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 2、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3、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	2021年5月21日	是	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实现盈利后自公司上市之日起12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以下简称“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5、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且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p>6、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p> <p>7、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8、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9、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p>10、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p>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p>公司间接股东、董事、首席技术官及核心技术人员高超承诺：</p> <p>1、如公司首发上市时尚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仍将继续遵守本承诺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p> <p>2、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p> <p>3、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p>	2021年5月21日	是	实 现 盈 利 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3 个完 整会 计 年 度 内； 实 现 盈 利 后 自 公 司 上 市 之 日 起 12 个 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以下简称“发行价”，如公司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5、受限于本承诺函关于锁定期的相关承诺，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且于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半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p>6、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p> <p>7、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p> <p>8、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9、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10、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p>11、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p> <p>公司间接股东及核心技术人员梁庆瑞承诺：</p> <p>1、如公司首发上市时尚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仍将继续遵守本承诺规定；公司实现盈利后，本人可以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p> <p>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p>				
--	--	---	--	--	--	--

		<p>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p> <p>3、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但仍将遵守本承诺函中的其他承诺。</p> <p>4、在遵守上述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将根据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p> <p>5、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6、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p>7、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将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p>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一)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停止条件</p> <p>1、启动条件</p> <p>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p> <p>2、停止条件</p> <p>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停止执行：</p> <p>(1) 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的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p> <p>(2) 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票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二)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p> <p>1、公司回购</p> <p>(1) 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应制定明确、具体的回购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回购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p> <p>(2)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p>	2021 年 5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②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③单次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0%；④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30%；⑤公司按上述条件实施回购后三个月内再次出现触发回购情形的，在该三个月内不再履行回购义务。 <p>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p> <p>2、实际控制人增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但如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前或者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2) 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公司已实施完成回购公众股措施但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③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④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公司上市后实际控制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15%；⑤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公司上市后实际控制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30%；⑥本人按上述条件实施增持后三个月内再次出现触发增持情形的，在该三个月内不再履行回购义务。 <p>如果公司公告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的，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p> <p>3、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	--	--	--	--	--	--

		<p>3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3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但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3个交易日内或者实施过程中其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的，其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p> <p>(2)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公司已实施完成回购公众股措施且实际控制人已实施完成增持股份措施但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③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④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其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或津贴总和的15%；⑤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或津贴总和的30%；⑥实施前次增持后三个月内再次出现触发增持情形的，在该三个月内不再履行增持义务。如果公司公告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后3个交易日内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的，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p>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该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p>依次采取上述的措施后，公司股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重复采取以上措施。</p> <p>(三) 应启动而未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p> <p>在启动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扣留或扣减应向其支付的分红代为履行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3、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公司有权扣减应向其支付的薪酬或津贴代其履行增持义务，扣减金额不超过该承诺增持金额上限规定。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按预案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	--	--	--	--	--	--

		4、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其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 （四）本预案的法律程序 本预案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其他	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p>（一）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公司实际控制人宗艳民承诺：</p> <p>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将遵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3、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5、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人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p> <p>（二）济南国材、辽宁中德、辽宁海通新能源、海通创新、哈勃投资、上海铸傲、上海麦明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济南国材、辽宁中德、辽宁海通新能源、海通创新、哈勃投资、上海铸傲、上海麦明承诺：</p> <p>1、本企业将遵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本企业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p>	2021年5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4、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股东股份减持安排颁布新的规定或对上述减持意向提出不同意见的，本企业同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规定或意见对股份减持相关承诺进行修订并予执行。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各项条件，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情形。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公司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欺诈发行的，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年7月20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人员）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就关于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3、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规定以及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 5、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该员工股权激励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	2021年5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6、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分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公司已经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并制定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其中，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约定，具体情况参见公司已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二、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p> <p>针对前述事项，公司承诺：</p> <p>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上述相关制度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承诺：</p> <p>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的角度，根据《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p>	2021年5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人员）	<p>(一) 公司的承诺</p> <p>公司承诺：</p> <p>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①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具体措施为：在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并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后，本公司将安排对提出索赔要求的公众投资者进行登记，并在查实其主体资格及损失金额后及时支付赔偿金。</p> <p>②若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p> <p>A、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自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B、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p>	2021年5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市交易之后，自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p> <p>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承诺：</p> <p>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全套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公司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p> <p>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p> <p>若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本人承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若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公司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p> <p>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p>					
--	--	--	--	--	--	--	--

		若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出具《关于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p> <p>2、对于将来可能出现的本人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承诺采取以下措施避免同业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同业竞争的产品，或停止从事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2）在公司提出要求时，本人承诺将出让本人在上述企业中的全部出资或股权，并承诺给予公司对上述出资或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p> <p>3、如未来本人及所投资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当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本人所投资的企业将该商业机会按公开合理的条件优先让予公司或公司控制的企业，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p>4、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承担由此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p>	2021年5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济南国材、辽宁中德、哈勃投资、上海铸傲、上海麦明；持股5%以上的股东辽宁中德的一致行动人辽宁海通新能源、海通创新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本人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与公司或公司控制的企业签署相关协议，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将不会要求，也不会接受公司或公司控制的企业给予的优于其在任意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第三方的条件。</p> <p>3、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避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并敦促公司的关联股东、关联董事依法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4、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5、本人保证，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所做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p>	2021年5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须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济南国材、辽宁中德、哈勃投资、上海铸傲、上海麦明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正常的商业条件以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避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4、如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经济损失的，本企业同意赔偿相应损失。 5、上述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不再作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辽宁中德的一致行动人辽宁海通新能源、海通创新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正常的商业条件以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避免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4、如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经济损失的，本企业同意赔偿相应损失。 5、上述承诺持续有效，直至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辽宁海通新能源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低于 5%。						
其他	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宗艳民已承诺如下：	2021 年 5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018年1月1日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下均包括2018年1月1日后注销的控股子公司）已依法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费（养老、医疗、失业、生育、工伤）和住房公积金，不存在任何因违反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p> <p>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被有关劳动社会保障部门、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认定须为其员工补缴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欠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者因本次发行上市前的缴纳情况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补缴相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因补缴产生的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p>本人将督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面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应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开立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账户，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p>	月 21 日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全体股东	<p>1、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公司承诺：</p> <p>(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①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p> <p>②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p> <p>③若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确定或根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p> <p>④本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p> <p>(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2、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承诺：</p> <p>(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2021年5月21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p> <p>②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p> <p>③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30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30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公司上市当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p> <p>④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p> <p>⑤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①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p>3、全体股东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全体股东承诺：</p> <p>(1) 本企业/本人作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前现有股东，将严格履行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 若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承诺人将依法做出补充或替代性承诺；</p> <p>③给投资者造成任何直接损失的，依据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的要求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3) 如本企业/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企业/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p>				
--	--	--	--	--	--	--

			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企业/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企业/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企业/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提供贷款、担保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2024年4月26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4年4月26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2022年2月16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6个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宗艳民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延长至2025年7月12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钟文庆、张红岩、宋建、杨磊、以及原董事会秘书袁怀东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延长至2025年7月12日；公司董事、首席技术官、核心技术人员高超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延长至2025年7月12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40、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第7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斌、徐耀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郑斌（第2年）、徐耀飞（第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万元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保荐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注：上述报酬为不含税金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2月19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2024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预计，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在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以及2024年5月18日在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报告期内进展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 日期(协议 签署日)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担保是否 逾期	担保逾期 金额	反担 保情 况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关联 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与上市公 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 日期(协议签署 日)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担保是 否逾期	担保逾期 金额	是否存 在反担 保		
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越服	全资子公 司	100,000,000	2023年9月13 日	2023年9 月13日	2026年9 月12日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天岳	全资子公 司	200,000,000	2023年6月8 日	2023年6 月8日	2024年6 月7日	连带责任 担保	是	否	/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涉及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27,000.00	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7)=(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月7日	355,757.78	320,347.13	200,000.00	120,347.13	280,355.62	80,024.47	87.52	66.49	30,832.53	9.62	0
合计	/	355,757.78	320,347.13	200,000.00	120,347.13	280,355.62	80,024.47	/	/	30,832.53	/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截至 2024 年末累计投入募投项目金额、2024 年度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金额；
- 2、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包括 2024 年度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金额以及 2022、2023 年度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流金额；
- 3、本年度投入金额包括 2024 年度投入募投项目金额、2024 年度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金额。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具体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00,000.00	20,808.06	200,331.15	100.17	2023年	否	是	/	/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回购股份	其他	否	否	10,024.47	10,024.47	10,024.4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永久补流	补流还贷	否	否	70,000.00	0	7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否	/
合计	/	/	/	/	280,024.47	30,832.53	280,355.62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备注
永久补流	补流还贷	70,000.00	70,000.00	100.00	
回购股份	回购	10,024.47	10,024.47	100.00	
尚未使用	尚未使用	40,322.66	0	0	
合计	/	120,347.13	80,024.47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4年2月26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3,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4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1,000.00万元。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2月17日	200,000.00	2023年2月17日	2024年2月16日	0	否
2024年3月1日	50,000.00	2024年3月1日	2025年2月28日	0	否

其他说明

2023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2024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岳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均已到期赎回，其余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的方式存放，公司按照相关要求予以使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4,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上海天岳增资以及使用人民币40,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上海天岳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项目”。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超过募投项目“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下，使用人民币126,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上海天岳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4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上海天岳提供借款23,940.8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上海天岳累计提供借款145,014.80万元。

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86.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回购已完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005,8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668%，实际累计已支付的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0,244,696.50元（含手续费26,164.86元）。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6,497,976	38.75				-1,162,250	-1,162,250	165,335,726	38.4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162,250	0.27				-1,162,250	-1,162,250		
3、其他内资持股	165,335,726	38.48						165,335,726	38.4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6,033,000	8.39						36,033,000	8.3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9,302,726	30.09						129,302,726	30.0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63,213,068	61.25				1,162,250	1,162,250	264,375,318	61.52
1、人民币普通股	263,213,068	61.25				1,162,250	1,162,250	264,375,318	61.5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29,711,044	100.00						429,711,044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1月12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2,415,750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东通过转融通证券出借的公司股份1,253,500股已归还。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1,207,875	1,207,875	0	0	IPO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4年1月12日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207,875	1,207,875	0	0	IPO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4年1月12日
合计	2,415,750	2,415,75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3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1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注：截至2024年2月28日，公司股东总数为18,193户。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宗艳民	0	129,302,726	30.09	129,302,726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建材私募基金管理 (北京)有限公司—国 材股权投资基金(济 南)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38,673,994	9.00	0	无	0	其他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0	27,262,500	6.3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 人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辽 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4,490	26,519,878	6.17	0	无	0	其他
上海麦明企业管理中	0	23,133,000	5.38	23,133,000	无	0	其他

心(有限合伙)									
上海铸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2,900,000	3.00	12,900,00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57,653	11,652,013	2.71	0	无	0	其他		
辽宁海通新能源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941,928	8,231,963	1.9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982,836	7,194,115	1.67	0	无	0	其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57,155	3,699,629	0.86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建材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国材股权投资基金(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673,994			人民币普通股	38,673,994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2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7,262,500			
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辽宁中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519,878			人民币普通股	26,519,8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652,013			人民币普通股	11,652,013			
辽宁海通新能源低碳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8,231,963			人民币普通股	8,231,96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94,115			人民币普通股	7,194,11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99,629			人民币普通股	3,699,629			
上海康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50,484			人民币普通股	3,350,484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3,123,378			人民币普通股	3,123,37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88,222			人民币普通股	2,688,22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截至报告期末,宗艳民分别持有上海麦明0.0130%、上海铸傲0.0233%的出资份额并担任上海麦明、上海铸傲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宗艳民、上海麦明和上海铸傲分别持有公司30.09%、5.38%和3.00%的股权。</p> <p>截至报告期末,海通证券全资子公司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机构股东辽宁海通新能源49.40%的股权;</p>							

	海通证券全资子公司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系机构股东辽宁中德的有限合伙人（持有19.60%的出资份额），并持有机构股东辽宁中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海通新能源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1%的股权。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509,666	3.14	1,187,900	0.28	11,652,013	2.71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11,279	0.98	672,700	0.16	7,194,115	1.67	0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42,474	0.36	174,300	0.04	3,699,629	0.86	0	0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947,378	0.45	1,176,000	0.27	3,123,378	0.73	0	0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3,699,629	0.86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新增	0	0	3,123,378	0.73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宗艳民	129,302,726	2025年7月12日	0	实现盈利前，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实现盈利后，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限售期为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延长6个月
2	上海麦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3,133,000	2025年1月12日	0	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3完整会计年度内；实现盈利后，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限售期为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上海铸傲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900,000	2025年1月12日	0	实现盈利前，自公司首发上市之日起3完整会计年度内；实现盈利后，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限售期为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宗艳民分别持有上海麦明0.0130%、上海铸傲0.0233%的出资份额并担任上海麦明、上海铸傲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宗艳民、上海麦明和上海铸傲分别持有公司30.09%、5.38%和3.00%的股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天岳先进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01,038	2023年1月12日	-206,300	556,738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系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1,207,875	2024年1月12日	-526,364	604,011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系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1,207,875	2024年1月12日	1,176,000	3,123,378

注：截止报告期末，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证券出借的公司股份1,176,000股已归还。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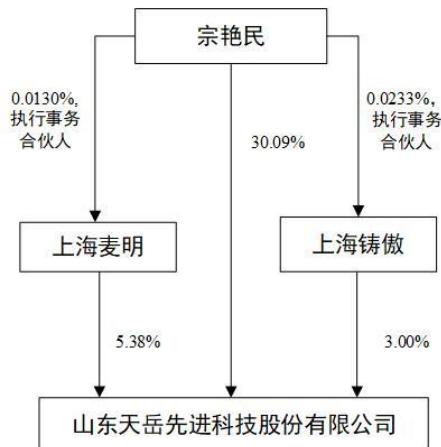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宗艳民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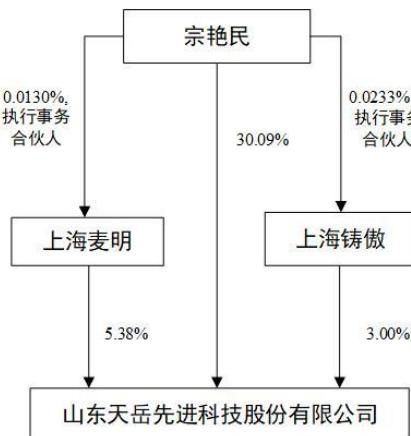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法人**适用 不适用**2、自然人**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宗艳民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宗艳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29,302,7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9%，同时，宗艳民先生担任上海麦明和上海铸傲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间接控制公司5.38%和3.00%的股份，宗艳民先生合计控制公司38.48%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内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年11月28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数量：116.2791万股-232.5581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0.27-0.54
拟回购金额	10,000-20,000
拟回购期间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回购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合适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2,005,884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	/

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本次回购计划已于 2024 年 5 月 26 日实施完成，后续暂未使用或减持回购股份。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0388 号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岳先进）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岳先进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岳先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营业收入	
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76,814.10 万元，主要系碳化硅半导体材料销售收入。公司收入于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对利润影响重大，从而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收入”及附注“五、(四十)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有效性；了解和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确认方式是否正确； 2、检查收入确认条件、方法及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政策的要求； 3、对收入和毛利率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结合同行业和公司实际情况，分析销售收入波动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识别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4、实施收入细节测试，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单、销售出库单、运单、客户收货单、销售发票、回款记录、记账凭证等资料以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5、选取样本对报告期内重大客户及销售的业务执行函证及替代测试程序； 6、对各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7、检查与收入确认有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充分、适当。
二、研发费用	
公司 2024 年度研发费用为 14,184.4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	1、了解、检查公司研发相关管理制度、核算方法，评价管理层采用的与研发费用相关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p>为 8.02%。由于研发费用金额重大且构成财务报表中的关键财务指标，因此我们将研发费用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研发费用相关的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五)无形资产”及附注“五、(四十四)研发费用”。</p>	<p>求；</p> <p>2、了解公司研发项目和研发进度，分析、检查公司研发费用的规模与列支与公司当期的研发行为是否匹配；</p> <p>3、获取内部立项审批资料，检查公司与研发项目相关的立项、计划、审批资料，核实研发费用的真实性；</p> <p>4、对研发费用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项目分析并复核研发费用变动的合理性；</p> <p>5、获取研发费用明细账及相关账务资料，检查研发费用归集是否完整、准确，并将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用与相关科目勾稽，以确认是否相符；</p> <p>6、检查研发费用中发生额重大的合同、结算单等资料，评价相关费用计入研发费用金额的准确性；</p> <p>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生的研发费用选取样本进行截止测试，评价研发费用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8、检查与研发费用有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充分、适当。</p>
---	--

四、其他信息

天岳先进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岳先进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岳先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岳先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岳先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

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岳先进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天岳先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影响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斌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耀飞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239,198,322.57	1,029,748,442.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274,959,217.18
衍生金融资产	(三)		
应收票据	(四)	46,156,324.00	55,579,707.82
应收账款	(五)	520,263,327.64	308,783,446.40
应收款项融资	(七)		5,454,401.00
预付款项	(八)	39,061,879.02	143,542,901.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九)	9,417,005.77	23,357,538.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十)	1, 021, 875, 768. 82	843, 276, 712. 15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三)	248, 679, 955. 77	119, 164, 529. 60
流动资产合计		3, 124, 652, 583. 59	2, 803, 866, 897. 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26, 899, 414. 16	26, 592, 600. 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九)	2, 092, 598. 80	2, 155, 450. 1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二十一)	3, 614, 761, 253. 75	3, 417, 949, 822. 04
在建工程	(二十二)	94, 074, 566. 90	204, 915, 860. 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二十五)	8, 554, 888. 28	18, 180, 896. 10
无形资产	(二十六)	274, 753, 753. 34	273, 206, 726. 31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八)	38, 331, 310. 83	15, 941, 885. 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九)	59, 933, 386. 84	37, 427, 721. 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三十)	112, 651, 284. 66	111, 114, 852. 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 232, 052, 457. 56	4, 107, 485, 814. 66
资产总计		7, 356, 705, 041. 15	6, 911, 352, 711. 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三十二)	600, 460, 513. 36	3, 150, 000. 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三十五)	153, 728, 124. 17	366, 635, 846. 00
应付账款	(三十六)	617, 039, 541. 90	703, 435, 759. 58
预收款项	(三十七)	893, 480. 70	
合同负债	(三十八)	45, 150, 591. 73	99, 317, 410.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九)	43, 394, 388. 09	47, 575, 637. 79
应交税费	(四十)	38, 925, 476. 09	36, 930, 082. 16
其他应付款	(四十一)	21, 049, 829. 32	26, 144, 865. 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十三)	13,301,320.09	45,373.50
其他流动负债	(四十四)	8,832,125.71	20,508,936.76
流动负债合计		1,542,775,391.16	1,303,743,911.5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四十五)	85,737,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四十七)		15,350,847.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十一)	365,372,882.97	365,745,263.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十二)	49,837,501.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947,884.87	381,096,111.59
负债合计		2,043,723,276.03	1,684,840,023.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十三)	429,711,044.00	429,711,0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五)	5,098,348,321.84	5,088,139,743.15
减：库存股	(五十六)	100,243,215.47	
其他综合收益	(五十七)	-4,623,673.79	-2,102,332.0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九)	12,760,703.65	8,343,060.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	-122,971,415.11	-297,578,826.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5,312,981,765.12	5,226,512,688.7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312,981,765.12	5,226,512,688.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7,356,705,041.15	6,911,352,711.87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游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0,966,140.34	810,988,524.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4,959,217.1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078,224.00	55,579,707.82
应收账款	(一)	951,029,537.05	667,534,532.72
应收款项融资		4,000,000.00	5,454,401.00
预付款项		3,026,815.80	148,580,527.69
其他应收款	(二)	3,118,698,614.87	2,119,099,364.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06,457,828.52	418,171,830.9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510,225.00	13,399,733.14
流动资产合计		5,413,767,385.58	4,513,767,839.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498,466,457.52	460,805,820.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92,598.80	2,155,450.1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07,046,033.86	1,071,418,482.25
在建工程		238,234.53	199,624,436.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13,714.71	7,427,429.43
无形资产		174,060,980.83	177,269,951.3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162,221.10	15,324,321.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887,995.74	30,422,383.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01,371.01	20,321,840.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0,569,608.10	1,984,770,114.20
资产总计		7,384,336,993.68	6,498,537,953.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426,138.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86,846.28	381,985,570.00
应付账款		892,967,898.98	397,271,539.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839,761.53	99,317,410.20
应付职工薪酬		20,894,995.92	25,999,063.71
应交税费		33,254,974.39	33,067,372.66
其他应付款		15,835,254.44	20,162,729.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24,841.48	
其他流动负债		8,791,717.78	20,508,936.76
流动负债合计		1,738,322,429.16	978,312,622.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737,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427,429.4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4,732,137.98	195,909,732.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9,837,501.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307,139.88	203,337,161.63
负债合计		2,048,629,569.04	1,181,649,783.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9,711,044.00	429,711,0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53,720,101.99	4,943,511,523.30
减：库存股		100,243,215.4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760,703.65	8,343,060.27
未分配利润		39,758,790.47	-64,677,457.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35,707,424.64	5,316,888,169.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84,336,993.68	6,498,537,953.86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游樱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68,140,956.17	1,250,695,717.95
其中：营业收入	(六十一)	1,768,140,956.17	1,250,695,717.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53,428,257.93	1,359,260,542.55
其中：营业成本	(六十一)	1,310,252,468.76	1,052,917,193.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十二)	12,551,021.50	7,734,995.71
销售费用	(六十三)	28,826,711.28	20,427,082.46
管理费用	(六十四)	175,772,184.93	154,303,627.12
研发费用	(六十五)	141,844,874.95	137,210,602.53
财务费用	(六十六)	-15,819,003.49	-13,332,958.86
其中：利息费用		8,335,126.00	216,877.38
利息收入		14,239,556.00	15,436,764.92
加：其他收益	(六十七)	77,449,600.91	55,751,086.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八)	-1,306,285.09	16,326,579.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31,007.41	-148,763.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	-62,851.33	6,792,658.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一)	-10,166,231.30	-10,971,327.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二)	-22,435,425.15	-15,742,713.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三)	508,509.73	-268,512.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8,700,016.01	-56,677,053.29
加：营业外收入	(七十四)	777,480.20	566,811.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十五)	213,403.90	49,443.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264,092.31	-56,159,686.21
减：所得税费用	(七十六)	-19,760,962.60	-10,439,234.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025,054.91	-45,720,451.6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025,054.91	-45,720,451.6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025,054.91	-45,720,451.6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21,341.74	-1,722,098.41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21,341.74	-1,722,098.4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21,341.74	-1,722,098.4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21,341.74	-1,722,098.41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6,503,713.17	-47,442,550.0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503,713.17	-47,442,550.0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游樱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2,122,840,931.13	1,546,376,967.78
减：营业成本	(四)	1,882,219,529.19	1,398,476,602.58
税金及附加		6,956,699.35	5,139,225.34
销售费用		23,436,425.14	16,865,044.45
管理费用		90,576,772.25	75,673,238.10
研发费用		72,026,351.19	117,382,125.99
财务费用		-12,859,203.07	-11,740,057.15
其中：利息费用		7,766,285.51	
利息收入		12,458,482.38	13,304,462.51
加：其他收益		61,291,530.36	49,520,328.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1,695,015.99	14,264,113.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19,738.31	-148,763.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851.33	6,366,905.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25,895.47	-8,813,379.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734,111.05	-15,742,713.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0,824.36	-346,305.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298,837.96	-10,170,262.76
加：营业外收入		302,844.76	265,423.50
减：营业外支出		213,403.90	42,310.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388,278.82	-9,947,149.81
减：所得税费用		-10,465,612.61	-9,587,100.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853,891.43	-360,049.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853,891.43	-360,049.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8,853,891.43	-360,049.4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游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1,923,654.20	1,082,257,196.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 176, 270. 64	18, 981, 858. 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 663, 207. 23	322, 188, 663. 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 855, 763, 132. 07	1, 423, 427, 718. 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 338, 236, 819. 01	893, 046, 117. 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 679, 770. 55	228, 657, 283. 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 299, 558. 20	15, 875, 984. 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 614, 787. 14	272, 856, 462. 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 789, 830, 934. 90	1, 410, 435, 848. 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十八)	65, 932, 197. 17	12, 991, 869. 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 096, 179. 85	147, 459. 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 425, 414. 50	3, 013, 618, 167. 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 521, 594. 35	3, 013, 765, 626. 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7, 940, 647. 68	1, 395, 235, 943. 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 250, 000. 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216, 947. 53	1, 491, 810, 074. 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 157, 595. 21	2, 890, 296, 017. 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十八)	-292, 636, 000. 86	123, 469, 608. 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7,02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0	3,147,02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04,143.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532,158.09	9,129,655.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936,301.83	9,129,655.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十八)	571,063,698.17	-5,982,630.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7,639.03	-1,376,510.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3,862,255.45	129,102,336.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1,593,874.70	682,491,537.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5,456,130.15	811,593,874.70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游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62,385,090.09	1,173,145,328.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517,445.40	18,981,858.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631,293.22	90,872,41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7,533,828.71	1,282,999,605.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1,079,042.90	727,673,430.4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689,488.53	123,350,112.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28,571.47	13,861,895.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9,428,638.38	252,069,47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5,125,741.28	1,116,954,91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591,912.57	166,044,691.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 911, 504. 44	146, 749. 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 783, 939. 50	2, 505, 797, 090. 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 695, 443. 94	2, 505, 943, 839. 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 777, 838. 95	137, 273, 512. 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 816, 780. 00	3, 250, 000. 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 563, 872, 951. 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 594, 618. 95	2, 704, 396, 463. 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 100, 824. 99	-198, 452, 623. 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 000, 000. 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 000, 000. 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 000, 000. 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 090, 949. 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 957, 501. 27	1, 575, 000. 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 048, 450. 57	1, 575, 000. 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 951, 549. 43	-1, 575, 000. 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 975, 549. 50	180, 375. 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 436, 011. 35	-33, 802, 556. 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3, 910, 667. 90	637, 713, 224. 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3, 346, 679. 25	603, 910, 667. 90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游樱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9,711,044.00				5,088,139,743.15			-2,102,332.05	8,343,060.27		-297,578,826.64		5,226,512,688.73	5,226,512,688.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711,044.00				5,088,139,743.15			-2,102,332.05	8,343,060.27		-297,578,826.64		5,226,512,688.73	5,226,512,688.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 填列）					10,208,578.69	100,243,215.47	-2,521,341.74		4,417,643.38		174,607,411.53		86,469,076.39	86,469,076.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21,341.74				179,025,054.91		176,503,713.17	176,503,713.17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0,208,578.69	100,243,215.47							-90,034,636.78	-90,034,636.7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10,208,578.69								10,208,578.69	10,208,578.69
4.其他						100,243,215.47							-100,243,215.47	-100,243,215.47
(三)利润分配									4,417,643.38		-4,417,643.38			
1.提取盈余公积									4,417,643.38		-4,417,643.3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9,711,044.00			5,098,348,321.84	100,243,215.47	-4,623,673.79		12,760,703.65		-122,971,415.11		5,312,981,765.12		5,312,981,765.12			

项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9,711,044.00				5,064,648,379.80		-380,233.64		8,343,060.27		-251,200,048.18		5,251,122,202.25		5,251,122,202.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658,326.81		-658,326.81		-658,326.8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711,044.00				5,064,648,379.80		-380,233.64		8,343,060.27		-251,858,374.99		5,250,463,875.44		5,250,463,875.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91,363.35		-1,722,098.41				-45,720,451.65		-23,951,186.71		-23,951,186.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22,098.41				-45,720,451.65		-47,442,550.06		-47,442,550.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3,491,363.35							23,491,363.35		23,491,363.35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9,711,044.00			5,088,139,743.15		-2,102,332.05		8,343,060.27		-297,578,826.64		5,226,512,688.73		5,226,512,688.73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游樱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2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9,711,044.00				4,943,511,523.30				8,343,060.27	-64,677,457.58	5,316,888,16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711,044.00			4,943,511,523.30			8,343,060.27	-64,677,457.58	5,316,888,169.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08,578.69	100,243,215.47		4,417,643.38	104,436,248.05	18,819,254.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853,891.43	108,853,891.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08,578.69	100,243,215.47				-90,034,636.7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844,982.87					6,844,982.87
4.其他				3,363,595.82	100,243,215.47				-96,879,619.65
(三)利润分配							4,417,643.38	-4,417,643.38	
1.提取盈余公积							4,417,643.38	-4,417,643.3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9,711,044.00			4,953,720,101.99	100,243,215.47			12,760,703.65	39,758,790.47	5,335,707,424.64

项目	202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9,711,044.00				4,920,020,159.95				8,343,060.27	-64,317,408.12	5,293,756,856.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711,044.00				4,920,020,159.95				8,343,060.27	-64,317,408.12	5,293,756,856.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91,363.35					-360,049.46	23,131,313.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0,049.46	-360,049.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3,491,363.35						23,491,363.35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9,711,044.00			4,943,511,523.30			8,343,060.27	-64,677,457.58	5,316,888,169.99	

公司负责人：宗艳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游樱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在山东天岳先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名山东天岳先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经山东省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准登记注册成立。2020 年 11 月，经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批准更名为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1]3935 号《关于同意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971,105 股，增加注册资本 42,971,105.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9,711,044.00 元，股份总数 429,711,044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29,711,044 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9,711,044.00 元。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宗艳民。

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56077790XN，所属行业为制造业类，电子专业材料制造。

公司注册地：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天岳南路 99 号。

公司经营范围：碳化硅晶体衬底材料的生产；功能材料及其元器件、电子半导体材料的研发、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半导体器件专用零件、光电子器件、电力电子器件及电子器件用材料、人造刚玉、人造宝石的制造及销售；晶体生长及加工设备的开发、生产及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境外子公司及其记账本位币情况如下：

境外子公司	经营所在地	记账本位币
SICC GLOBAL 株式会社	日本	日元
Sakura Technologies 株式会社	日本	日元
极领投资有限公司 (SKY SPUR INVESTMENT LIMITED)	中国香港	美元
VISIONARY HORIZON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SICC Europe GmbH	德国	欧元
SICC Malaysia Holdings Inc	BVI	美元/人民币
SICC Malaysia Sdn Bhd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林吉特
VH Investment Inc	BVI	美元/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原值超过资产总额 0.2%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原值超过资产总额 0.2%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原值超过资产总额 0.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原值超过资产总额 0.2%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预算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
重要承诺、重要或有事项、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2%
重要债务重组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2%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全年加权平均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计算方法为：应收账款自企业赊销产品或提供服务日起，至欠款被收回时止的时间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组合	账龄计算方法为：按销售时点连续计算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	账龄组合	账龄计算方法为：按业务发生日期开始计算
其他应收款-其他往来组合	账龄组合	账龄计算方法为：按业务发生日期开始计算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 承兑人为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 承兑人为非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公司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销售时点连续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自企业赊销产品或提供服务日起，至欠款被收回时止的时间。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作为一个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作为一个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

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30	4%	3.20%-4.8%
生产设备	直线法	2-10	4%	9.60%-48%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4%	32.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4%	24.0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4%	19.2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且通过公司验收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厂房建设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且通过公司验收
设备安装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且通过公司验收
日常改造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且通过公司验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0%	土地使用期限
软件	3 年	直线法	0%	软件预计可使用期限
专利权-商标	10 年	直线法	0%	商标预计可使用期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水电费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

耗用材料主要是指：与研发直接相关的材料领用；

相关折旧摊销费用是指：专用于研发活动的设备折旧费，以及研发部门共用设施按照设备运行工时、在用建筑物使用面积分摊至研发活动的相关资产折旧摊销费用；

水电费是指：直接用于研发活动相关设备的能源费用，以及研发部门共用设施按照设备运行工时分摊至研发活动的相关水电费。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36个月	直线法
厂区园林景观、绿化	60个月	直线法
车间、设备改造	60个月	直线法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具体为：

(1) 境内销售业务：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相关商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确认时，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

(2) 境外出口销售业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完成产品报关，取得海关报关单时确认收入。按照合同约定如需运抵至客户指定地点的，交付客户并经客户确认时，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 (3)

租赁业务及其他服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分期均匀分摊确认收入。其他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将服务费收入在相应服务期间确认收入。

(3) **租赁业务及其他服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分期均匀分摊确认收入。其他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将服务费收入在相应服务期间确认收入。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

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回购本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见下文其他说明	0
执行《数据资源暂行规定》	见下文其他说明	0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	见下文其他说明	0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 日上线实施 SAP ERP 系统，并将公司原材料发出的计价方法由“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变更为“移动加权平均法”	见下文其他说明	0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见下文其他说明	0

其他说明

(1)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优化成本核算，精确反映公司经营业绩，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 日上线实施 SAP ERP 系统，并将公司原材料发出的计价方法由“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变更为“移动加权平均法”。

相关存货计价方法变更后能够提供更加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进一步提升公司存货管理水平，更加客观、及时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次变更不会对计核算结果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利润等指标产生实质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本次因公司上线实施 SAP ERP 系统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将采用未来适用法，因此不涉及对以前年度会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3)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5%、16.5%、17%
日本消费税	增值额	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山东天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5
上海越服科贸有限公司	25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5
SICC GLOBAL 株式会社	注 1
Sakura Technologies 株式会社	注 1
深圳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	5
上海越联峰科技有限公司	5
极领投资有限公司(SKY SPUR INVESTMENT LIMITED)	16.50
VISIONARYHORIZON PTE. LTD	17
SICC Europe GmbH	15
济宁天岳石墨制品有限公司	25
北京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	5
SICC Malaysia Holdings Inc	0
SICC Malaysia Sdn Bhd	24
VH Investment Inc	0

注 1: SICC GLOBAL 株式会社、Sakura Technologies 株式会社均注册于日本，日本的企业所得税包括法人税、地方法人税，实际税率根据企业当年所得金额确定。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优惠

(1)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本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缴。

(2) 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针对上海临港新片区的地方性政策文件——《关于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8 号，以下简称“38 号”)规定，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注册在临港新片区并开展实质性生产或研发活动的事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民用航空等关键领域核心环节相关产品(技术)业务的法人企业，自设立之日起 5 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符合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山东天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越联峰科技有限公司可享受上述优惠。

2、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小规模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合计月销售额未超过 10 万元，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 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本公司子公司山东天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越联峰科技有限公司可按上述规定享受该项增值税优惠政策。

3、其他适用 不适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138.00	1,106.00
银行存款	1,159,850,546.75	803,548,415.99
其他货币资金	79,343,637.82	226,198,920.3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239,198,322.57	1,029,748,442.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3,833,658.40	17,377,508.60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4,959,217.18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		274,959,217.18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74,959,217.1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7,000.00	2,550,318.32
商业承兑票据	45,839,324.00	53,029,389.50

合计	46,156,324.00	55,579,707.82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6,685.00
商业承兑票据		2,736,000.00
合计		3,032,685.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568,920.00	100.00	2,412,596.00	4.97	46,156,324.00	58,370,728.32	100.00	2,791,020.50	4.78	55,579,707.8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17,000.00	0.65			317,000.00	2,550,318.32	4.37			2,550,318.32
商业承兑汇票	48,251,920.00	99.35	2,412,596.00	5.00	45,839,324.00	55,820,410.00	95.63	2,791,020.50	5.00	53,029,389.50
合计	48,568,920.00	/	2,412,596.00	/	46,156,324.00	58,370,728.32	/	2,791,020.50	/	55,579,707.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48,251,920.00	2,412,596.00	5.00
合计	48,251,920.00	2,412,596.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2,791,020.50		-378,424.50			2,412,596.00
合计	2,791,020.50		-378,424.50			2,412,596.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547,443,418.57	325,035,206.74
1年以内小计	547,443,418.57	325,035,206.74
1至2年	274,400.00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547,717,818.57	325,035,206.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7,717,818.57	100.00	27,454,490.93	5.01	520,263,327.64	325,035,206.74	100.00	16,251,760.34	5.00	308,783,446.40
其中:										
账龄组合	547,717,818.57	100.00	27,454,490.93	5.01	520,263,327.64	325,035,206.74	100.00	16,251,760.34	5.00	308,783,446.40
合计	547,717,818.57	/	27,454,490.93	/	520,263,327.64	325,035,206.74	/	16,251,760.34	/	308,783,446.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47, 443, 418. 57	27, 372, 170. 93	5. 00
1-2 年	274, 400. 00	82, 320. 00	30. 00
合计	547, 717, 818. 57	27, 454, 490. 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账龄组合	16, 251, 760. 34	11, 202, 730. 59				27, 454, 490. 93
合计	16, 251, 760. 34	11, 202, 730. 59				27, 454, 490. 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23,867,201.50		223,867,201.50	40.87	11,193,360.07
第二名	56,040,074.71		56,040,074.71	10.23	2,802,003.74
第三名	38,144,601.94		38,144,601.94	6.96	1,907,230.10
第四名	34,281,000.00		34,281,000.00	6.26	1,714,050.00
第五名	33,453,835.99		33,453,835.99	6.11	1,672,691.80
合计	385,786,714.14		385,786,714.14	70.44	19,289,335.7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454,401.00
合计		5,454,401.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27,145,839.01	
合计	27,145,839.01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5,454,401.00	59,324,839.39	64,779,240.39			
合计	5,454,401.00	59,324,839.39	64,779,240.39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786,332.79	22.49	143,472,334.58	99.95
1至2年	30,275,546.23	77.51	70,567.26	0.05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39,061,879.02	100.00	143,542,901.8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28,300,000.00	72.45
单位二	1,817,768.77	4.65
单位三	1,350,000.00	3.46
单位四	1,127,904.71	2.89
单位五	792,395.27	2.03
合计	33,388,068.75	85.48

其他说明:

其中预计预付期间在1年以上的采购款 70,846,391.37 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417,005.77	23,357,538.92
合计	9,417,005.77	23,357,538.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771,108.06	7,833,339.00
1年以内小计	2,771,108.06	7,833,339.00
1至2年	6,458,424.60	785,019.80
2至3年	467,883.00	324,125.00
3年以上	215,222.00	15,644,492.39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9,912,637.66	24,586,976.1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组合	7,892,476.35	24,354,845.08
其他往来组合	2,020,161.31	232,131.11
合计	9,912,637.66	24,586,976.1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29,437.27			1,229,437.2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229,437.27			1,229,437.27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33,805.38			-733,805.3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95,631.89			495,631.8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单位：元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4,586,976.19			24,586,976.19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24,586,976.19			24,586,976.1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14,674,338.53			-14,674,338.53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9,912,637.66			9,912,637.66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229,437.27	-733,805.38				495,631.89
合计	1,229,437.27	-733,805.38				495,631.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566,000.00	46.06	保证金	1-2年	228,300.00
第二名	1,000,000.00	10.09	保证金	1-2年	50,000.00
第三名	592,365.00	5.98	押金	1年-3年	29,618.25
第四名	550,000.00	5.55	押金	1年以内	27,500.00
第五名	466,500.00	4.71	押金	1-2年	23,325.00
合计	7,174,865.00	72.39	/	/	358,743.2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6,720,521.21	1,510,711.89	495,209,809.32	381,657,586.99		381,657,586.99
在途物资	1,165,073.74		1,165,073.74	19,260,497.13		19,260,497.13
委托加工物资				3,550,364.61		3,550,364.61
在产品	103,423,274.53		103,423,274.53	167,633,689.38		167,633,689.38
库存商品	312,582,248.95	28,436,129.97	284,146,118.98	213,012,620.66	23,394,621.93	189,617,998.73
半成品	109,915,522.57	7,594,152.89	102,321,369.68	37,075,121.21	174,938.17	36,900,183.04
发出商品	36,411,966.00	801,843.43	35,610,122.57	51,587,782.18	6,931,389.91	44,656,392.27
合计	1,060,218,607.00	38,342,838.18	1,021,875,768.82	873,777,662.16	30,500,950.01	843,276,712.1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适用 不适用**(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10,711.89				1,510,711.89
在途物资						
委托加工物资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3,394,621.93	12,703,655.11		7,662,147.07		28,436,129.97
半成品	174,938.17	7,419,214.72				7,594,152.89
发出商品	6,931,389.91	801,843.43		6,931,389.91		801,843.43
合计	30,500,950.01	22,435,425.15		14,593,536.98		38,342,838.1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适用 不适用**(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1、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税进项税额	231,823,826.91	114,238,301.33
预缴增值税	9,106,963.35	4,926,228.27
预缴企业所得税	2,749,165.51	
上市中介费	5,000,000.00	
合计	248,679,955.77	119,164,529.60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苏州达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6,592,600.01			-2,519,738.31						24,072,861.70	
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842,000.00		-15,447.54						2,826,552.46	
小计	26,592,600.01	2,842,000.00		-2,535,185.85						26,899,414.16	
合计	26,592,600.01	2,842,000.00		-2,535,185.85						26,899,414.16	

注：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对岱沃（深圳）半导体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92,598.80	2,155,450.13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092,598.80	2,155,450.13
合计	2,092,598.80	2,155,450.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614,761,253.75	3,417,949,822.0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614,761,253.75	3,417,949,822.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92,824,546.71	2,680,102,957.52	3,304,405.58	15,175,780.27	3,174,875.69	4,194,582,565.77
2. 本期增加金额	229,408,383.82	286,416,607.54	1,469,968.15	6,774,921.77	705,112.25	524,774,993.53
(1) 购置		67,480,929.03	1,000,941.60	930,345.16	705,112.25	70,117,328.04
(2) 在建工程转入	229,408,383.82	218,935,678.51	469,026.55	5,844,576.61		454,657,665.4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860,038.06	497,414.16	-6,053.05		7,351,399.17
(1) 处置或报废		6,860,038.06	497,414.16			7,357,452.22
(2) 外币折算				-6,053.05		-6,053.05
4. 期末余额	1,722,232,930.53	2,959,659,527.00	4,276,959.57	21,956,755.09	3,879,987.94	4,712,006,160.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0,096,267.61	697,482,566.54	1,819,772.37	6,256,751.50	977,385.71	776,632,743.73
2. 本期增加金额	53,666,693.30	266,029,011.44	746,622.22	5,212,401.22	623,253.58	326,277,981.76
(1) 计提	53,666,693.30	266,029,011.44	746,622.22	5,212,401.22	623,253.58	326,277,981.76
3. 本期减少金额		5,246,835.94	418,177.56	805.61		5,665,819.11
(1) 处置或报废		5,246,835.94	418,177.56			5,665,013.50
(2) 外币折算				805.61		805.61
4. 期末余额	123,762,960.91	958,264,742.04	2,148,217.03	11,468,347.11	1,600,639.29	1,097,244,906.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98,469,969.62	2,001,394,784.96	2,128,742.54	10,488,407.98	2,279,348.65	3,614,761,253.75
2. 期初账面价值	1,422,728,279.10	1,982,620,390.98	1,484,633.21	8,919,028.77	2,197,489.98	3,417,949,822.0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8,898,428.38
机器设备	3,391,096.67
合计	62,289,525.05

注：出租的机器设备系公司房屋配套设施设备系统。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重点实验室	210,278,666.37	尚在办理中
房屋建筑物-污水站房屋	3,913,592.73	尚在办理中
房屋及建筑物- 110KV 变电站	10,532,021.97	尚在办理中
房屋建筑物-设备制作车间	2,962,979.44	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4,074,566.90	204,915,860.26
工程物资		
合计	94,074,566.90	204,915,860.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山东省碳化硅材料重点实验室项目				162,233,541.28		162,233,541.28
设备类项目	238,234.53		238,234.53	8,537,135.87		8,537,135.87
日常改造				28,853,759.37		28,853,759.37
上海碳化硅衬底材料项目	93,739,695.21		93,739,695.21	5,291,423.74		5,291,423.74
知识产权管理系统	96,637.16		96,637.16			
合计	94,074,566.90		94,074,566.90	204,915,860.26		204,915,860.2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上海碳化硅衬底材料项目	2,260,200,000.00	5,291,423.74	272,569,032.26	185,365,949.48		92,494,506.52	95.00	厂房上年转固，设备				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陆续 投入 使用				金 额
山东省 碳化硅 材料重 点实验 室项目	200,000,000.00	162,233,541.28	50,888,343.95	213,121,885.23			100.00	完工				自有 资金
合计	2,460,200,000.00	167,524,965.02	323,457,376.21	398,487,834.71		92,494,506.5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953,988.56	23,953,988.56
2. 本期增加金额	2,197,742.60	2,197,742.60
(1) 新增租赁	2,197,742.60	2,197,742.60
3. 本期减少金额	6,300,032.47	6,300,032.47
(1) 处置	6,300,032.47	6,300,032.47
4. 期末余额	19,851,698.69	19,851,698.6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773,092.46	5,773,092.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99,931.54	10,999,931.54
(1) 计提	10,999,931.54	10,999,931.54
3. 本期减少金额	5,476,213.59	5,476,213.59
(1) 处置	5,476,213.59	5,476,213.59
4. 期末余额	11,296,810.41	11,296,810.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554,888.28	8,554,888.28
2. 期初账面价值	18,180,896.10	18,180,896.1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4,845,457.46	3,018,030.29	12,344,216.75	330,207,704.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18,237.86	12,818,237.86
(1) 购置			4,600,970.55	4,600,970.5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8,217,267.31	8,217,267.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4,845,457.46	3,018,030.29	25,162,454.61	343,025,942.3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1,581,803.82	477,854.75	4,941,319.62	57,000,978.19
2. 本期增加金额	6,367,197.54	301,803.03	4,602,210.26	11,271,210.83
(1) 计提	6,367,197.54	301,803.03	4,602,210.26	11,271,210.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7,949,001.36	779,657.78	9,543,529.88	68,272,189.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6,896,456.10	2,238,372.51	15,618,924.73	274,753,753.34
2. 期初账面价值	263,263,653.64	2,540,175.54	7,402,897.13	273,206,726.3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内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8、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区园林景观、绿化	3,697,415.63	2,079,870.92	1,466,823.38		4,310,463.17
车间、设备改造	11,839,270.02	27,497,645.60	7,841,908.62		31,495,007.00
其他装修	405,200.07	2,685,024.84	564,384.25		2,525,840.66
合计	15,941,885.72	32,262,541.36	9,873,116.25		38,331,310.83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7,970,769.21	10,196,092.63	49,925,408.12	7,551,311.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07,401.20	286,110.18	1,844,549.87	276,682.48
递延收益	222,548,837.98	33,382,325.70	282,658,263.83	42,398,739.57
租赁负债	3,961,340.39	594,201.06	15,396,221.26	2,309,433.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8,733,045.60	4,309,956.84		
可抵扣亏损	103,209,876.96	15,481,481.54		
股份支付	9,946,820.27	1,492,023.04		
合计	438,278,091.61	65,742,190.99	349,824,443.08	52,536,166.4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会计与税法差异	30,170,472.65	4,525,570.90	77,582,851.88	11,637,427.7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959,217.18	743,882.58
使用权资产	8,554,888.28	1,283,233.25	18,180,896.10	2,727,134.41
合计	38,725,360.93	5,808,804.15	100,722,965.16	15,108,444.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08,804.15	59,933,386.84	15,108,444.78	37,427,72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08,804.15		15,108,444.7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34,787.79	847,581.95
可抵扣亏损	724,904,795.34	930,975,264.94

合计	725,639,583.13	931,822,846.89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2,983,140.99	
2026年		15,032,379.33	
2027年	28,596.80	39,690,357.64	
2028年	29,772.61	49,308,425.94	
2029年	6,916,154.63		
2030年	424,747,790.11	530,778,479.85	
2031年			
2032年	252,073,187.93	252,073,187.93	
2033年	41,109,293.26	41,109,293.26	
合计	724,904,795.34	930,975,264.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1,804,893.29		41,804,893.29	111,114,852.42		111,114,852.42
预付长期采购款	70,846,391.37		70,846,391.37			
合计	112,651,284.66		112,651,284.66	111,114,852.42		111,114,852.42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银行存款	753,559.98	753,559.98	保证金					
银行存款-诉讼冻结	3,801,132.21	3,801,132.21	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		2,080,000.00	2,080,000.00	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79,187,500.23	79,187,500.23	保证金		216,074,567.60	216,074,567.60	保证金	
合计	83,742,192.42	83,742,192.42	/	/	218,154,567.60	218,154,567.60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票据贴现		3,150,000.00
信用借款	600,460,513.36	
合计	600,460,513.36	3,15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53,728,124.17	366,635,846.00
合计	153,728,124.17	366,635,846.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不涉及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采购	224, 297, 438. 50	160, 577, 190. 82
长期资产采购	369, 711, 076. 28	526, 123, 032. 45
费用及其他	23, 031, 027. 12	16, 735, 536. 31
合计	617, 039, 541. 90	703, 435, 759. 5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86, 310, 757. 33	正在结算中
第二名	33, 703, 379. 10	正在结算中
第三名	23, 280, 530. 97	正在结算中
第四名	14, 256, 880. 78	正在结算中
合计	157, 551, 548. 1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893, 480. 70	
合计	893, 480. 7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款	45, 150, 591. 73	99, 317, 410. 20
合计	45, 150, 591. 73	99, 317, 410. 2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33,185,840.71	按合同执行进度抵扣
合计	33,185,840.71	/

注：公司预计结算期间在一年以上的合同负债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负债。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531,748.98	259,018,937.61	262,392,065.36	41,158,621.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88,398.81	28,414,159.45	29,490,939.40	1,211,618.86
三、辞退福利	755,490.00	6,024,166.00	5,755,508.00	1,024,148.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7,575,637.79	293,457,263.06	297,638,512.76	43,394,388.0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829,249.96	212,856,786.79	215,283,260.69	40,402,776.06
二、职工福利费		19,979,485.15	19,979,485.15	
三、社会保险费	1,309,786.52	15,478,331.37	16,032,762.72	755,355.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84,980.88	15,094,970.78	15,636,352.47	743,599.19
工伤保险费	24,805.64	383,360.59	396,410.25	11,755.98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392,712.50	10,704,334.30	11,096,556.80	49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4,531,748.98	259,018,937.61	262,392,065.36	41,158,621.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05,764.96	27,414,008.45	28,444,871.49	1,174,901.92
2、失业保险费	82,633.85	1,000,151.00	1,046,067.91	36,716.9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288,398.81	28,414,159.45	29,490,939.40	1,211,618.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71,537.05	223,982.08
日本消费税	102,401.52	360,609.68
企业所得税	32,920,837.87	32,295,075.47
个人所得税	1,282,870.42	1,408,964.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425.12	15,678.75
土地使用税	246,779.78	246,779.80
房产税	2,380,931.55	1,594,460.37
印花税	596,035.50	773,331.92
教育费附加	61,657.28	11,199.10
合计	38,925,476.09	36,930,082.16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049,829.32	26,144,865.56
合计	21,049,829.32	26,144,865.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款项性质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计提及未支付的费用	4,267,787.96	2,041,682.39
保证金及押金	12,818,051.26	15,036,346.2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	3,963,990.10	9,066,836.97
合计	21,049,829.32	26,144,865.56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1,7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11,7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 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339,979.7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61,340.39	45,373.50
合计	13,301,320.09	45,373.5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799,440.71	12,891,936.76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票据	3,032,685.00	7,617,000.00
合计	8,832,125.71	20,508,936.7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85,737,500.00	
合计	85,737,5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每半年还本 5%，该项金额已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7、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012,764.50	15,782,988.62
未确认融资费用	-51,424.11	-432,140.8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61,340.39	
合计	0.00	15,350,847.7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递延收益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65,745,263.83	50,289,700.00	50,662,080.86	365,372,882.97	收到的补助
合计	365,745,263.83	50,289,700.00	50,662,080.86	365,372,882.97	/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44,103,983.98	
待转销项税额	5,733,517.92	
合计	49,837,501.90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9,711,044.00						429,711,044.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38,382,753.40			4,938,382,753.40
其他资本公积	149,756,989.75	10,208,578.69		159,965,568.44
合计	5,088,139,743.15	10,208,578.69		5,098,348,321.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金额为公司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相关事项的股份支付形成的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100,243,215.47		100,243,215.47
合计		100,243,215.47		100,243,215.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未来合适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86.0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

截至 2024 年 5 月 26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回购期限届满。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005,8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668%，购买的最高价为 61.15 元/股、最低价为 43.96 元/股，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 100,243,215.47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02,332.05	-2,521,341.74			-2,521,341.74		-4,623,673.7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							

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02,332.05	-2,521,341.74				-2,521,341.74		-4,623,673.7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02,332.05	-2,521,341.74				-2,521,341.74		-4,623,673.7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适用 不适用**59、盈余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343,060.27	4,417,643.38		12,760,703.6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343,060.27	4,417,643.38		12,760,703.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7,578,826.64	-251,200,048.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58,326.8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7,578,826.64	-251,858,374.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9,025,054.91	-45,720,451.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17,643.3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971,415.11	-297,578,826.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 473, 687, 932. 56	988, 572, 364. 51	1, 085, 801, 914. 54	895, 466, 303. 96
其他业务	294, 453, 023. 61	321, 680, 104. 25	164, 893, 803. 41	157, 450, 889. 63
合计	1, 768, 140, 956. 17	1, 310, 252, 468. 76	1, 250, 695, 717. 95	1, 052, 917, 193. 5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1,473,687,932.56	988,572,364.5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473,687,932.56	988,572,364.51
合计	1,473,687,932.56	988,572,364.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9,479.66	251,817.89
教育费附加	224,069.89	179,869.93
房产税	8,328,578.49	4,278,079.54
土地使用税	994,431.11	984,611.16
印花税	2,563,404.73	1,959,061.85
其他	151,057.62	81,555.34
合计	12,551,021.50	7,734,995.71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经营费用	16,264,377.34	10,538,511.23
工资薪酬	10,511,858.05	8,822,201.53
办公费用	426,300.54	621,717.03
差旅费	1,263,293.50	331,994.05
折旧费	2,051.73	45,311.91
其他	97,071.69	67,346.71
股份支付	261,758.43	
合计	28,826,711.28	20,427,082.4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78,080,802.25	78,124,998.95
折旧及摊销	42,359,851.61	28,227,791.78
使用权资产折旧	4,511,824.62	882,500.38
租赁费	1,666,220.75	5,220,082.26
修理费	382,651.06	368,951.29
办公费用	8,903,842.41	6,412,260.11
业务招待费	2,513,043.81	1,663,832.90
差旅费	3,525,279.61	3,396,658.45
水电费	923,176.62	444,381.87
咨询及中介费	21,116,526.69	15,443,343.75
保险费	3,614,394.75	1,852,233.47
其他	5,452,283.23	12,266,591.91
股份支付	2,722,287.52	
合计	175,772,184.93	154,303,627.1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工资薪酬	17,241,846.07	22,480,045.76
折旧与摊销	8,938,244.13	9,599,607.27
电费	9,181,938.78	6,787,730.51
技术服务费用	2,061,097.06	3,610,613.17
材料费	92,829,033.64	93,222,903.74
试验及检测费	1,445,103.54	557,024.58
专利相关费用	1,162,947.31	237,529.98
其他费用	3,906,550.96	715,147.52
股份支付	5,078,113.46	

合计	141,844,874.95	137,210,602.53
----	----------------	----------------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335,126.00	216,877.38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92,989.20	213,902.38
减：利息收入	14,239,556.00	15,436,764.92
减：财政贴息		237,006.00
汇兑损益	-11,029,396.67	867,503.52
其他	1,114,823.18	1,256,431.16
合计	-15,819,003.49	-13,332,958.8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进项税加计抵减	17,166,261.61	5,187,473.47
政府补助	60,050,626.29	50,434,595.3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32,713.01	129,017.31
合计	77,449,600.91	55,751,086.09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31,007.41	-148,763.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24,722.32	16,475,342.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306,285.09	16,326,579.6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42,230.8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2,851.33	-649,572.30
合计	-62,851.33	6,792,658.57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78,424.50	2,046,645.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278,461.18	8,988,534.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33,805.38	-63,852.4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0,166,231.30	10,971,327.1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2,435,425.15	15,742,713.1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2,435,425.15	15,742,713.1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	445,658.56	-346,305.59
处置租赁资产	62,851.17	77,792.89
合计	508,509.73	-268,512.70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废料收入	712,426.41	493,953.55	712,426.41
其他	65,053.79	72,857.45	65,053.79
合计	777,480.20	566,811.00	777,480.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2,522.04	2,855.91	42,522.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70,000.00	39,454.64	70,000.00
其他	100,881.86	7,133.37	100,881.86
合计	213,403.90	49,443.92	213,403.9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44,702.57	-16,650,105.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505,665.17	6,210,871.03
合计	-19,760,962.60	-10,439,234.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9,264,092.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889,613.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80,439.0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899.4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36,489.8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32,508.4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470,376.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554,487.2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20,155,271.22
所得税费用	-19,760,962.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14,239,556.00	15,436,764.92

财务费用：财政贴息		237,006.00
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优惠	56,460,704.70	129,748,357.79
营业外收入-其他	777,480.20	609,667.41
代收政府补助		3,379,000.00
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款		169,030,413.60
往来款及其他	253.74	3,747,453.54
票据、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161,185,212.59	
合计	232,663,207.23	322,188,663.2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116,055,116.86	69,711,866.24
对外捐赠	70,000.00	39,454.64
财务费用	1,114,823.18	1,016,852.81
营业外支出	100,881.86	7,133.37
法院冻结款项	1,721,132.21	2,080,000.00
票据、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8,707,559.59	194,899,108.28
其他往来款	7,845,273.44	5,102,047.50
合计	135,614,787.14	272,856,462.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相关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275,783,939.50	3,008,285,309.58
合计	275,783,939.50	3,008,285,309.58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567,940,647.68	1,395,235,943.74
理财产品投资		1,470,000,000.00
合计	567,940,647.68	2,865,235,943.74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相关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275,783,939.50	3,008,285,309.58
收回工程、设备相关保证金	10,641,475.00	
收回土地履约保证金		3,042,857.61
收回土地竞拍保证金		2,290,000.00
合计	286,425,414.50	3,013,618,167.1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		1,470,000,000.00
支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43,363.14
支付土地履约保证金		4,566,000.00
支付工程款保函保证金		3,170,000.00
支付采购设备应付票据保证金	13,216,947.53	14,030,710.99
合计	13,216,947.53	1,491,810,074.1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自开自贴票据贴现收款		3,147,025.00
合计		3,147,025.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赁款	13,138,942.62	7,554,655.32
自开自贴票据支付保证金		1,575,000.00
库存股回购款项	100,243,215.47	
票据贴现到期支付本金	3,150,000.00	
合计	116,532,158.09	9,129,655.3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5,000,000.00		95,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		5,000,000.00		695,000,000.0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9,025,054.91	-45,720,451.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7,841,888.17	15,742,713.15
信用减值损失	10,090,500.71	10,971,327.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6,277,981.76	207,476,197.5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0,999,931.54	6,563,162.23
无形资产摊销	11,271,210.83	9,307,950.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873,116.25	3,406,913.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5,658.56	346,305.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522.04	2,855.9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851.33	-6,792,658.5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94,270.67	1,084,380.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6,285.09	-16,326,57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05,665.17	19,525,340.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13,314,469.84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440,944.84	-325,740,079.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4,603,148.99	1,053,558,859.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5,830,542.77	-907,099,898.5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32,197.17	12,991,869.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55,456,130.15	811,593,874.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1,593,874.70	682,491,537.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3,862,255.45	129,102,336.8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适用 不适用**(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适用 不适用**(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55,456,130.15	811,593,874.70
其中：库存现金	4,138.00	1,106.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55,295,854.56	801,468,415.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6,137.59	10,124,352.7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5,456,130.15	811,593,874.7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4,554,692.19	2,080,000.00	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79,187,500.23	216,074,567.60	保证金、票据、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合计	83,742,192.42	218,154,567.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02,596,736.79
其中：美元	6,926,273.75	7.1884	49,788,826.23
日元	1,142,212,501.00	0.0462	52,807,910.56
应收账款	-	-	329,172,845.86
其中：美元	45,640,297.29	7.1884	328,080,713.05
日元	22,739,750.00	0.0462	1,051,326.86
港币	44,065.00	0.9260	40,805.95
其他应收款	-	-	131,792.44
其中：美元	647.11	7.1884	4,651.69
日元	2,750,000.00	0.0462	127,140.75
应付账款	-	-	11,628,647.87
其中：美元	778,164.82	7.1884	5,593,760.00
欧元	540,197.20	7.5257	4,065,362.07
日元	42,600,000.00	0.0462	1,969,525.80
其他应付款	-	-	305,109.69
其中：日元	6,599,392.00	0.0462	305,109.69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SICC GLOBAL 株式会社	日本	日元	日本销售业务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金额为 4,013,766.00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5,637,515.8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3,729,691.94	
合计	3,729,691.9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5,825,966.67	
第二年	5,724,744.12	
第三年	5,765,715.57	

第四年	5,795,083.66	
第五年	3,340,836.06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1,027,298.62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适用 不适用**84、 其他**适用 不适用**八、 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工资薪酬	17,241,846.07	22,480,045.76
折旧与摊销	8,938,244.13	9,599,607.27
电 费	9,181,938.78	6,787,730.51
技术服务费用	2,061,097.06	3,610,613.17
材料费	92,829,033.64	93,222,903.74
试验及检测费	1,445,103.54	557,024.58
专利相关费用	1,162,947.31	237,529.98
其他费用	3,906,550.96	715,147.52
股份支付	5,078,113.46	
合计	141,844,874.95	137,210,602.5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41,844,874.95	137,210,602.53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注册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北京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北京	100%	100%
SICC Malaysia Holdings Inc	新设	英属维尔京群岛	100%	100%
SICC Malaysia Sdn Bhd	新设	马来西亚	100%	100%
VH Investment Inc	新设	英属维尔京群岛	100%	1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 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天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	9500 万元	山东	新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	100	-	设立
上海越服科贸有限公司	上海	1000 万元	上海	碳化硅生产相关原材料及设备的采购	100	-	设立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40000 万元	上海	碳化硅衬底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	设立
SICC GLOBAL 株式会社	日本大阪	5403 万	日本	负责碳化硅产品在日本的销售	100	-	设立
Sakura Technologies 株式会社	日本大阪	334.608 万	日本	负责日本市场的行业前沿技术研发	-	100	设立
深圳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 万元	深圳市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	100	-	设立
上海越联峰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5000 万元	上海	投资	100	-	设立
极领投资有限公司 (SKY SPUR INVESTMENT LIMITED)	中国香港	72.1814 万元	中国香港	碳化硅产品的销售与进出口业务，技术交流、技术咨询	-	100	设立
VISIONARY HORIZON PTE. LTD	新加坡	35.0370 万元	新加坡	投资	-	100	设立
SICC Europe GmbH	德国	10.2651 万元	德国	碳化硅产品的进出口以及贸易和相关联的客户服务		100	设立
济宁天岳石墨制品有限公司	山东	5000 万元	山东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	100		设立
北京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2000 万元	北京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		设立
SICC Malaysia Holdings Inc	香港	1700 万元	BVI	投资		100	设立
SICC Malaysia Sdn Bhd	马来西亚	1 林吉特	马来西亚	生产和销售宽禁带半导体衬底材料		100	设立
VH Investment Inc	香港	850 万	BVI	投资		100	设立

注：子公司 Sakura Technologies 株式会社于 2024 年 6 月通过了股东决议，决定注销公司。目前注销程序尚在办理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899,414.16	26,592,600.0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131,007.41	-148,763.3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31,007.41	-148,763.34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34,926,080.86	26,228,254.83
与收益相关	25,124,545.43	24,206,340.48
合计	60,050,626.29	50,434,595.3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进行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1) 2024年年末情况：

项 目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账面价值合计
短期借款	600,460,513.36		600,460,513.36
长期借款	9,339,979.70	85,737,500.00	95,077,479.70
应付账款	617,039,541.90		617,039,541.90
合同负债（含非流动负债）	45,150,591.73	44,103,983.98	89,254,575.71
其他应付款项	21,049,829.32		21,049,829.32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61,340.39		3,961,340.39
合 计	1,297,001,796.40	129,841,483.98	1,426,843,280.38

(2) 2023年年末情况：

项 目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账面价值合计
应付账款	680,692,478.25	22,743,281.33	703,435,759.58
合同负债	99,317,410.20	-	99,317,410.20
其他应付款项	25,736,619.21	408,246.35	26,144,865.56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5,373.50	15,350,847.76	15,396,221.26
合 计	805,791,881.16	38,502,375.44	844,294,256.60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2024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695万元（2023年12月31日：无影响）。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1) 2024年年末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年末余额			
	美元	日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资产	377,874,190.96	53,986,378.17	40,805.95	431,901,375.08
负债	5,593,760.00	2,274,635.49	4,065,362.07	11,933,757.56
净资产	372,280,430.97	51,711,742.68	-4,024,556.12	419,967,617.53

2) 2023年年末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年末余额			
	美元	日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资产	152,492,099.94	34,493,793.13	91,003.17	187,076,896.24
负债	9,874,787.37	236,058.70	2,302,745.60	12,413,591.67
净资产	142,617,312.57	34,257,734.43	-2,211,742.43	174,663,304.57

于2024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日元等货币升值或贬值1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4,199.67万元（2023年12月31日：1,746.63万元）。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于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金额较小，不存在重大的影响。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92,598.80	2,092,598.8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92,598.80	2,092,598.8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选择公开发布的期末单位净值，若无法直接获取公布的期末净值，本公司将结合期望收益率、折现率等重要参数，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对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进行估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1、应收款项融资为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对深圳汇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投资，在后续计量中，被投资公司股权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该被投资公

司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因此将净资产作为对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 三层次	转出第 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金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 持有的资产，计 入损益的当期未 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应收款项融资	5,454,401.00					59,324,839.39			64,779,240.39		
其他非流动金 融资产	2,155,450.13			-62,851.33						2,092,598.80	
与非金融资产 有关的损益				-62,851.33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宗艳民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宗艳民。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概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苏州达波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26.4766% 的联营企业，公司向其派出董事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济南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宗艳民控制的企业
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宗艳民先生的二弟宗新军先生为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通过济南星火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控制该公司。
客户 B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受同一控制，且报告期内与公司有交易，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为关联方
达波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苏州达波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1,953,097.56	40,000,000.00	否	37,637,602.91
济南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9,800.00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客户 B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42,098,536.04	18,297,416.78
达波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946,904.88	

注：报告期内的发生额包括直接与间接的交易金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因最终客户原因，报告期内与公司的发生额视同关联交易披露。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厂房及附属设施、生产设备	3,300,000.00				3,669,000.00					
济南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83,766.00	296,694.00			72,730.00	527,538.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越服科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9月13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达波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1,327,433.63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103,073.55	11,286,077.71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1) 关联方代付/代收款项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宗艳民	代付政府补助	50,000.00	50,000.00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客户B	19,191,215.00	959,560.75	13,226,641.54	661,332.08
	达波科技(上海)有	200,000.00	10,000.00		

	限公司				
预付账款	济南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49,264.00	
其他应收款项	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50,000.00	27,500.00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济宁市纬世特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4,047.65	492,473.29
其他应付款	济南天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宗艳民	124,632.00	33,060.00

(3). 其他项目适用 不适用**7、 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提供担保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上海越服科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8、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技术与业务骨干人员	4,080,000.00	77,373,120.00					180,000.00	3,413,520.00
合计	4,080,000.00	77,373,120.00					180,000.00	3,413,520.00

注：本期失效为员工离职。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技术与业务骨干	32元/股	30个月		

人员				
----	--	--	--	--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期权定价模型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1) 期权的行权价格；(2) 期权的有效期； (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 股价预计波动率；(5) 股份的预计股利；(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授予协议中总授予数量乘以公司各年度归属比例，分三期授予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208,578.69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了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决议。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4年7月3日为首次授予日，以人民币32.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80名激励对象授予408万股限制性股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技术与业务骨干人员	10,208,578.69	
合计	10,208,578.69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其中，与关联方相关的未确认承诺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部分相应内容；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部分相应内容；与租赁相关的承诺详见本附注“五、（五十八）租赁”。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5 年 3 月 27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人民币 32.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30 名激励对象授予 81.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965,764,224.55	681,598,599.09
1年以内小计	965,764,224.55	681,598,599.09
1至2年	9,290,274.14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975,054,498.69	681,598,599.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5,054,498.69	100.00	24,024,961.64	2.46	951,029,537.05	681,598,599.09	100.00	14,064,066.37	2.06	667,534,532.72	
其中：											
关联方组合	495,927,265.79	50.86			495,927,265.79	400,317,271.63	58.73			400,317,271.63	
账龄组合	479,127,232.90	49.14	24,024,961.64	5.01	455,102,271.26	281,281,327.46	41.27	14,064,066.37	5.00	267,217,261.09	
合计	975,054,498.69	/	24,024,961.64	/	951,029,537.05	681,598,599.09	/	14,064,066.37	/	667,534,532.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78,852,832.90	23,942,641.64	5.00
1-2年	274,400.00	82,320.00	30.00
合计	479,127,232.90	24,024,961.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账龄组合	14,064,066.37	9,960,895.27				24,024,961.64
合计	14,064,066.37	9,960,895.27				24,024,961.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44,792,770.64		244,792,770.64	25.11	
第二名	223,867,201.50		223,867,201.50	22.96	11,193,360.07
第三名	222,109,362.93		222,109,362.93	22.78	
第四名	56,040,074.71		56,040,074.71	5.75	2,802,003.74
第五名	34,281,000.00		34,281,000.00	3.52	1,714,050.00
合计	781,090,409.78		781,090,409.78	80.11	15,709,413.8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18,698,614.87	2,119,099,364.66
合计	3,118,698,614.87	2,119,099,364.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756,736,895.62	2,105,469,422.35
1年以内小计	2,756,736,895.62	2,105,469,422.35
1至2年	361,881,468.50	885,535.46

2至3年		60,472.00
3年以上	214,222.00	12,754,581.4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3,118,832,586.12	2,119,170,011.2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3,116,153,161.17	2,117,757,080.36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1,274,222.00	1,277,919.90
其他往来组合	1,405,202.95	135,010.95
合计	3,118,832,586.12	2,119,170,011.2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70,646.55			70,646.5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3,324.70			63,324.7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33,971.25			133,971.2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70,646.55	63,324.70				133,971.25
合计	70,646.55	63,324.70				133,971.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2,670,158,922.92	85.61	往来款	1年以内， 1-2年	
第二名	442,341,613.93	14.18	往来款	1年以内	
第三名	3,651,624.32	0.12	往来款	1年以内	
第四名	1,000,000.00	0.03	保证金	1-2年	50,000.00
第五名	153,750.00	0.00	保证金	3年以上	7,687.50
合计	3,117,305,911.17	99.94	/	/	57,687.5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4,393,595.82		474,393,595.82	434,213,220.00		434,213,22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072,861.70		24,072,861.70	26,592,600.01		26,592,600.01
合计	498,466,457.52		498,466,457.52	460,805,820.01		460,805,820.0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上海越服科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3,101,837.39		403,101,837.39	
SICC GLOBAL Co. LTD	17,213,220.00		36,816,780.00			261,758.43	54,291,758.43	
上海越联峰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深圳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天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济宁天岳石墨制品有限公司								
北京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434,213,220.00		36,816,780.00			3,363,595.82	474,393,595.82	

说明：其他变动为集团内股份支付确认的金额。

深圳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天岳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济宁天岳石墨制品有限公司、北京天岳先进科技有限公司截止年末尚未出资。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 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苏州达波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26,592,600.01			-2,519,738.31						24,072,861.70		
小计	26,592,600.01			-2,519,738.31						24,072,861.70		
合计	26,592,600.01			-2,519,738.31						24,072,861.70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05,869,190.74	1,109,185,047.88	1,076,917,346.62	911,678,081.69
其他业务	816,971,740.39	773,034,481.31	469,459,621.16	486,798,520.89
合计	2,122,840,931.13	1,882,219,529.19	1,546,376,967.78	1,398,476,602.5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1,305,869,190.74	1,109,185,047.8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305,869,190.74	1,109,185,047.88
合计	1,305,869,190.74	1,109,185,047.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19,738.31	-148,763.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24,722.32	14,412,877.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695,015.99	14,264,113.87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适用 不适用**二十、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5,987.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24,545.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61,870.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6, 598. 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 026, 974. 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2, 932, 027. 4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7	0.42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4	0.36	0.3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宗艳民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